



# 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LC Logistics,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0

## 2023 年度報告



# 目 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4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6
企業管治報告	2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8
董事會報告	87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0
合併損益表	106
合併全面收入表	107
合併財務狀況表	108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0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3
財務摘要	191
詞彙表及釋義	193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許昕先生  
李艷女士  
朱佳麗女士  
余臻榮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琳博士  
杜海波先生  
齊銀良先生

## 審核委員會

杜海波先生(主席)  
顧琳博士  
齊銀良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齊銀良先生(主席)  
許昕先生  
顧琳博士

## 提名委員會

許昕先生(主席)  
齊銀良先生  
顧琳博士

## 聯席公司秘書

丁素君女士  
何燕群女士

## 授權代表

許昕先生  
何燕群女士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 合規顧問

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 註冊辦事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山東省青島市  
市南區香港中路37號  
華夏基石(中國)企業總部基地9樓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全層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 公司資料

###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青島分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連路支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網站

[www.lcang.com](http://www.lcang.com)

### 股份代號

2490



## 公司簡介

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樂舱物流」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中國提供一體化跨境海運物流服務，包括攬件、倉儲分揀、清關、跨境海運、倉儲中轉及尾程配送。本集團立足於跨境物流服務，並通過船舶出租業務積累船舶運營相關資源及能力，強化提供跨境物流服務的能力。

成立於2004年，本集團從貨運代理公司成長為中國一體化跨境物流服務提供商，並在中國的重點口岸佈局，在東部沿海城市設立了多個分支機構，開展跨境物流服務業務。於2023年9月25日，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為本公司發展寫下新一頁。

#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股東們：

我榮幸地代表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向各位提呈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報告。

2023年，全球物流行業繼續經歷前所未有的挑戰。儘管面臨複雜多變的國際貿易環境和經濟波動，樂艙物流依然堅持創新和優化，通過持續改進服務品質和拓展業務範圍，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下仍能保持盈利能力。

## 業績概覽

於2023年，樂艙物流實現了收入人民幣1,238.5百萬元，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達到人民幣118.9百萬元，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45元。我們的跨境物流服務實現了233,903TEUs的服務量，體現了樂艙物流在行業內的競爭力和市場影響力。

## 運營亮點

**服務網絡擴展：**本集團持續優化和擴展服務網絡，特別是在跨境物流服務領域，我們通過與國內外夥伴的深度合作，提升了服務的覆蓋範圍和效率。

**技術創新與應用：**在技術創新方面，樂艙物流投入了大量資源，開發了更多智能物流解決方案，提高了物流操作的自動化和信息化水平，為客戶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務。

**綠色物流與可持續發展：**我們積極推行綠色物流項目，通過採用環保材料和優化運輸路線減少碳排放，致力於實現物流業務的可持續發展。

## 展望未來

展望未來，樂艙物流將繼續秉持創新、高效、綠色的發展理念，不斷探索新的業務模式和市場，以科技驅動為核心，加強內部管理，提升服務質量，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為股東和客戶創造更大的價值。

最後，我要向所有支持樂艙物流發展的股東、客戶以及辛勤工作的員工表示衷心的感謝。我們堅信，憑借大家的共同努力，樂艙物流將能夠克服挑戰，把握機遇，開創更加輝煌的未來。

敬禮，

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許昕

2024年3月26日

### 業務回顧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主要經營兩大業務條線，即跨境物流服務及船舶出租服務。於2023年2月，本集團亦開展供應鏈解決方案，並積極利用累積的跨境物流資源及整合能力尋求及探索新收入來源的機會。

### 跨境物流服務

自2020年初COVID-19爆發以來，跨境物流服務行業一直處於高度波動狀態。憑藉本集團管理層團隊的經驗及行業知識，本集團能及時調整服務供應策略並調整業務重心，以不時靈活分配跨境物流服務及船舶出租服務兩條業務條線之間的運輸資源。於2021年，本集團於市場運價上升時開展自營跨境物流服務，以捉緊市場機遇。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營跨境物流服務約佔跨境物流服務收入的59.3%。然而，由於2022年下半年起的市場運價大幅下降，本集團已暫停提供自營跨境物流服務至2023年11月，並於2023年12月恢復提供有限的自營跨境海運服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通過第三方船運公司提供覆蓋全球目的地的跨境物流服務。於本年度，本集團由第三方提供的跨境海運的服務量為233,903二十英尺當量單位（「TEUs」），低於2022年的255,613TEUs，主要是由於2022年的當時市場狀況有利。本集團由第三方提供的跨境海運每TEU的平均價格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000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4,000元，主要是由於市場運價下降。

### 船舶出租服務

本集團參考市場狀況及租船費率制定靈活的業務計劃以利用我們在船舶出租服務方面的運力。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出租五艘船舶並產生收入人民幣218.2百萬元。於本年度的日均租船費率約為人民幣136,000元，低於2022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91,000元，原因是受下半年市場租船費率下跌的影響。

### 其他

於本年度，本集團自供應鏈解決方案項下的進口貨物貿易產生收入人民幣23.6百萬元，其屬跨境物流服務的自然業務延伸。自2023年2月起，本集團已與中國的客戶訂立協議，以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服務，據此，本集團受委聘向外國供應商採購貨品，並提供將貨物進口到中國的物流服務。於本年度，此項新服務限於進口來自美國及加拿大的紙製品。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展望

2023年對跨境物流服務行業來說是充滿挑戰的一年，雖然地緣政治衝突加劇以及COVID-19疫情後全球產業鏈供應鏈重塑導致全球經濟貿易下降、庫存期調整，以及運力交付和行業競爭增加，導致單箱運費收入大幅回落，但本公司秉承差異化、低成本的戰略，及時調整經營手段，仍然保持了較強的盈利能力。本公司專注並深耕於跨境物流及船舶出租服務，本年度業績符合預期。

根據世界銀行預測，2024年全球經濟將連續第三年放緩，但亞洲區隨着產業轉移，正在重塑東南亞和印度貿易路線的物流需求。

**本公司將擇機開通自營航線：**依託於國內和東南亞龐大的客戶基礎，本公司將投入更多資源更新及擴張其船隊，以提高其運力和擴大其服務覆蓋範圍。

2024年隨着市場費率不斷下跌，乾散貨市場情緒創出新高。根據第三方機構預計，2024年全球範圍內的基礎設施建設和工程項目需求有望持續增長，特別是在一帶一路沿線的發展中國家，這類需求會帶動大量的物質、設備和人員的配送和運輸，為工程項目物流提供巨大的發展機遇。本公司將重點發力非洲、南美洲和東南亞，依託自有散集船舶的優勢，為電力、建築、石油石化、軌道交通、機械、鋼鐵的運營商或製造商等一體化國際工程客戶提供工程總承包物流門到門的解決方案。

**本公司計劃發展海外倉業務：**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預測，預計全球跨境物流服務市場有望持續增長，市場規模預計從2023年的3,438億美元增至2027年的4,049億美元。基於對全球跨境電商市場的樂觀預期，本公司將打造集海運、倉儲、尾端配送為一體的全鏈路跨境電商物流生態。

本公司將業務上持續努力，以實現本公司業績的穩健增長，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 財務回顧

### 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入來自(i)跨境物流服務；(ii)船舶出租服務；及(iii)其他，即本集團於2023年2月開始的供應鏈解決方案服務項下的進口貨物貿易。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按業務條線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變動
<b>收入</b>			
跨境物流服務	<b>996,654</b>	4,389,175	-77.3%
船舶出租服務	<b>218,233</b>	218,754	-0.2%
其他	<b>23,584</b>	-	-
<b>總計</b>	<b>1,238,471</b>	4,607,929	-73.1%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07.9百萬元減少約73.1%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238.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跨境物流服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89.2百萬元減少至本年度的人民幣996.7百萬元，原因為(a)每TEU的平均價格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300元減少至本年度的人民幣4,000元，乃由於市場運價下跌及年內提供的自營跨境物流服務減少所致；及(b)服務量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55,663TEUs減少至本年度的233,903TEUs，主要是由於市場狀況影響。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62.6百萬元減少約75.1%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011.9百萬元，這與收入的減少基本一致。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跨境物流服務相關成本減少，包括燃油成本、船舶租賃成本、港口費、運費等。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收入減銷售成本。由於上述原因，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5.3百萬元減少約58.4%至本年度的人民幣226.6百萬元。

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8%增加至本年度的18.3%，原因是毛利率較高的船舶出租服務的收入貢獻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佔本集團總收入的4.7%增至本年度的17.6%。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外匯收益、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5百萬元減少約40.0%至本年度的人民幣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外匯收益減少。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銷售及營銷團隊的薪金及福利以及差旅開支。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6百萬元減少約6.5%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薪金及福利減少。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本集團行政員工的薪金及福利；(ii)上市開支；(iii)諮詢費用；(iv)折舊及攤銷及(v)辦公開支及差旅開支。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開支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87.1百萬元及人民幣83.1百萬元。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指與出售集裝箱有關的非流動資產處置虧損。其他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百萬元減少約58.8%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出售集裝箱有關的非流動資產處置虧損減少。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以及租賃負債利息開支。財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百萬元增加至本年度的人民幣5.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月平均借款結餘增加，其中部分借款於2022年底提取。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8百萬元減少約72.7%至本年度的人民幣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貿易應收款項撥備減少。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與本集團持有40.0%股權的樂艙網國際物流(無錫)有限公司有關。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2百萬元減少至本年度的人民幣46,000元。

###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除稅前溢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5.4百萬元減少約69.0%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22.7百萬元。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包括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香港利得稅。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人民幣9.1百萬元及人民幣3.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的應課稅溢利減少。

##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年內溢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6.3百萬元減少約69.0%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19.6百萬元。

##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以其於聯交所上市的所得款項及經營所得現金滿足並預期將繼續滿足其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其他資本需求。本集團計劃取得額外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作營運資金用途，並將繼續根據其對資本資源的需求及市況評估潛在融資機會。

##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39.9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33.6百萬元）。具體而言，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由於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8.7百萬元減少約34.4%至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8.7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由於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5.1百萬元減少約44.8%至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8.7百萬元。

## 現金狀況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207.9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40.0百萬元）。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的計價貨幣：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價	19,764
以美元（「美元」）計價	59,989
以馬達加斯加阿里亞里計價	468
以港元計價	127,666
<b>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b>	<b>207,887</b>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為人民幣51.3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66.9百萬元），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到期概況：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銀行貸款及透支應償還款項：</b>		
— 一年內	10,000	10,000
<b>其他借款應償還款項：</b>		
— 一年內	41,266	17,514
— 第二年內	—	39,416
<b>小計</b>	<b>41,266</b>	56,930
<b>總計</b>	<b>51,266</b>	66,930

於2023年12月31日，除人民幣41.3百萬元的借款以美元計價（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6.9百萬元）外，本集團其餘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價。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全部均以介乎3.25%至11.81%（2022年12月31日：3.65%至11.81%）的固定利率計息。

### 借貸成本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百萬元增加至本年度的人民幣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月平均借款結餘增加，其中部分借款於2022年底提取。

### 資產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33.6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4.0百萬元）的集裝箱船舶，以取得人民幣20.0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6.9百萬元）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存款人民幣4.1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零）作為信用證的擔保。

### 金融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各項均由其運營直接產生。本集團另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已抵押存款及計息其他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運營籌集資金。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採取保守的風險管理策略。為將本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保持最低，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及其他工具作對沖目的。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作買賣用途。

###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本集團其他借款有關。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本集團採用固定利率管理其利息成本。

###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經營單位的銷售及採購均以相關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的交易貨幣風險極小。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匯率的變動管理外匯風險。

###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信貸風險。

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放於國有銀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銀行，本集團預期並無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重大信貸風險。就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群相當分散，故並無信貸集中風險。此外，應收款項餘額受到持續監控。本集團預期，並無與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有關的重大信貸風險，因為其過往違約風險較低。本集團預期與應收關聯方非貿易相關款項相關的信貸風險較低，因為該等關聯方在短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甚強。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通過利用計息其他借款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現金流量持續受到密切監控。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主要財務比率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5倍（2022年12月31日：1.3倍）。

本集團採用資產負債比率（即計息借款及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總和除以權益總額）監察其資本。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比率。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4.4%（2022年12月31日：8.6%）。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的減少主要歸因於本年度內結清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及計息借款。

### 或然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393.2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512.1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有關金額與購買集裝箱船舶有關。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擬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1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動用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除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涉及按發售價每股股份5.13港元發行合共28,390,000股普通股及根據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按發售價每股股份5.13港元發行2,336,000股額外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95.1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當中已扣除上市相關的有關包銷費用及其他開支。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招股章程所載用途。下表載列直至2023年12月31日上市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

用途	招股章程所述所得款項淨額百分比	計及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的上市後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上市後及直至2023年12月31日的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建立物流設施，包括倉庫、集裝箱堆場、購買拖車及投資倉庫、訂單及運輸管理軟件系統	52.0%	49.4	2.0	47.4	2025年
擴大業務覆蓋範圍及全球網絡	4.0%	3.8	-	3.8	2025年
採用數字技術及升級互聯網服務系統，以提供一體化跨境物流服務	7.0%	6.7	-	6.7	2025年
戰略投資及／或收購與本集團的業務互補的業務或資產	20.0%	19.0	-	19.0	2025年
建立拖車運輸服務匹配平台	7.0%	6.7	-	6.7	2025年
一般企業用途及營運資金需求	10.0%	9.5	8.5	1.0	2025年
<b>總計</b>	<b>100.0%</b>	<b>95.1</b>	<b>10.5</b>	<b>84.6</b>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324名全職僱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本集團本身僱員有關的員工成本確認為開支人民幣52.7百萬元。

本集團向其本身僱員提供薪酬待遇，包括固定工資、津貼及績效獎金。一般而言，本集團會根據每名僱員的資歷、經驗及能力以及當時的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僱員的工資。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本集團須為僱員繳納強制性社會保險費，以提供退休、醫療、工傷、生育及失業福利以及住房公積金。於本年度，本集團僱員並無成立工會，且本集團並無與其僱員發生任何重大糾紛或因勞資糾紛而對其營運造成任何干擾，亦無在招聘及挽留有經驗的員工或技術人員方面遇到任何困難。

本集團為新招聘的僱員提供入職培訓，幫助他們了解本公司的企業文化。本集團亦籌備一個師徒制項目，讓更有經驗的僱員幫助我們新招聘的僱員，以提高他們在日常運營方面的技能及知識。本集團亦不時舉辦培訓會議，以提高僱員的技能。

### 期後事項

自2023年12月31日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公司的重要事件。



### 董事

#### 執行董事

**許昕先生**，45歲，為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總裁兼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本集團戰略的制定及經營管理的決策。

許先生在全球航運及物流行業擁有超過21年的經驗。許先生於2002年10月至2007年12月擔任青島博安集裝箱有限公司(由許先生控制的公司，主要從事集裝箱銷售、租賃及維護)的法定代表人、董事兼總經理，主要負責公司的整體管理。許先生於2004年創立本集團，於2004年11月至2022年8月擔任山東樂艙的董事兼總經理，並於2015年10月至2022年8月擔任山東樂艙的董事會主席。自2023年2月起，許先生一直擔任山東樂艙的董事。自2015年5月起，許先生一直擔任青島集諒(主要從事管理諮詢服務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兼董事，主要負責公司的整體管理。許先生亦一直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許先生於1998年6月畢業於中國的青島港灣職業技術學院，獲得港口與船舶電氣文憑，並於2004年7月畢業於中國的中國海洋大學，獲得計算機文憑。彼於2010年9月在中國的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自2022年12月起，彼一直在中國的長江商學院修讀企業家學者項目。此外，許先生於2016年12月獲山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第八屆山東青年創業獎提名獎」。

**李艷女士**，3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李女士主要負責協助本集團戰略的制定及經營管理的決策。

李女士在全球航運及物流行業擁有超過16年的經驗。李女士於2007年9月至2022年8月在山東樂艙曾任副總經理以及自2022年8月起曾任山東樂艙的總經理及董事會主席等多個職務。彼自2015年10月起一直擔任山東樂艙的董事，主要負責協助總經理制定公司戰略及管理本集團的決策。自2015年5月起，李女士一直擔任青島集諒的總經理，主要負責公司的整體管理。李女士亦一直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李女士於2007年7月畢業於中國的青島港灣職業技術學院，獲得國際貨運與報關文憑，並於2013年1月畢業於中國的同濟大學，獲得工商管理文憑。彼於2018年11月在中國的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朱佳麗女士**，43歲，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及會計事務的全面監督及管理。

朱女士在全球航運及物流業及會計方面擁有約19年的經驗。朱女士於2004年11月加入本集團。於2004年11月至2005年5月，朱女士在本集團擔任集裝箱管理操作員，負責集裝箱管理工作。於2005年6月至2011年5月，彼先後擔任集裝箱管理部副經理及集裝箱管理部經理，負責管理本集團的集裝箱管理部。朱女士自2011年6月起擔任山東樂艙財務部經理，自2015年10月起擔任山東樂艙的董事及自2022年1月起擔任山東樂艙的財務總監，負責監督及管理山東樂艙的財務事宜。朱女士亦一直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朱女士於2000年6月畢業於中國的青島港灣職業技術學院，獲得機電一體化文憑，及於2002年12月畢業於中國的山東大學，獲得英語文憑。彼於2014年通過了中國的國家會計專業技術中級資格考試。

**余臻榮先生**，49歲，為執行董事。余先生於2021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山東樂艙的董事，主要負責對本集團管理提供戰略意見。

余先生在企業諮詢服務方面有超過27年的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於1997年8月至2002年4月，余先生任職於安達信(上海)企業諮詢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諮詢服務的公司)。於2002年5月至2006年11月，彼任職於畢博(上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提供企業管理諮詢服務的公司)。於2006年11月至2011年7月，余先生在國際商業機器(中國)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提供全面的企業信息技術服務的公司)擔任合夥人。於2011年7月至2014年12月，彼在金浦產業基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資本投資的公司)擔任執行董事，負責主管投資及投資後管理。於2015年1月至2020年5月，余先生任職於熱風投資有限公司及上海熱風時尚企業發展有限公司，負責整體公司管理，其最後職位為聯席總裁。

余先生於1997年7月畢業於中國的交通大學，獲得工業外貿和計算機科學及應用雙學士學位。彼亦於2010年9月在中國的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琳博士**，49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21年1月起擔任山東樂艙的獨立董事，主要負責為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顧博士在教育行業擁有超過20年的經驗。顧博士於2003年至2006年在中國上海交通大學擔任講師，從事教學、指導研究生及進行學術研究。自2006年起，顧博士在中國上海交通大學擔任副教授，從事教學、指導研究生及進行學術研究。自2019年9月至2022年10月，顧博士擔任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新三板掛牌（股份代碼：873792）的公司，主要從事研發、生產、銷售和服務集成）的獨立董事，負責為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自2020年10月起，顧博士擔任上海博隆裝備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提供以氣力輸送為核心的粉粒體物料處理系統解決方案的專業供應商）的獨立董事，負責為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顧博士於1998年7月畢業於中國的哈爾濱工業大學，獲得機械電子工程碩士學位，並於2002年10月獲得機械製造及其自動化博士學位。彼於2014年4月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授予的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杜海波先生**，54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21年1月起擔任山東樂艙的獨立董事，主要負責為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杜先生在審計方面有豐富的工作經驗，彼正在以下實體擔任多個職務：

實體名稱	主營業務	職位	職責	服務年期
河南正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審計服務、財務會計諮詢	董事長	公司的整體管理及業務經營	1999年12月至今
河南正永創業諮詢有限公司	企業管理諮詢、財務管理諮詢、企業營銷諮詢、規劃設計	董事長	公司的整體管理及業務經營	2005年4月至今
河南正永工程諮詢有限公司	工程造價諮詢	董事長	公司的整體管理及業務經營	2010年6月至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實體名稱	主營業務	職位	職責	服務年期
河南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能源、化工、金融、裝備製造、物流、有色金屬、建築、電力、水泥、運輸、教育、房地產及租賃行業的投資與管理	董事	促進和改進公司的戰略	2018年12月至今
鄭州糧食批發市場有限公司	組織糧油等農產品及製成品的交易、結算、交付、買賣及倉儲	董事	促進和改進公司的戰略	2018年12月至今
黛瑪詩時尚服裝有限公司	服裝生產及銷售	董事	促進和改進公司的戰略	2019年1月至今

此外，杜先生目前在上市公司擔任多個董事職務，載列如下：

實體名稱	主營業務	上市地點和股份代號	職位	職責	服務年期
卡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業、房地產發展、旅遊業	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496)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公司董事會並提供獨立意見	2015年11月至今
河南雙匯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牲畜養殖、種畜生產、種畜經營、家禽養殖、飼料生產、牲畜屠宰、豬屠宰、家禽屠宰、食品生產和食品銷售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000895)	獨立董事	監督公司董事會並提供獨立意見	2018年8月至今
徐輝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建設工程設計、建築智能化系統設計、國土空間規劃、建設工程監督、房屋建築和市政基礎設施項目總承包	新三板(股份代碼：873730)	獨立董事	監督公司董事會並提供獨立意見	2018年9月至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實體名稱	主營業務	上市地點和股份代號	職位	職責	服務年期
河南四方達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超級研磨劑及相關產品的開發、生產和銷售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300179)	獨立董事	監督公司董事會並提供獨立意見	2021年1月至今
河南思維自動化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鐵路運輸安全保障技術研究與應用軟件開發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3508)	獨立董事	監督公司董事會並提供獨立意見	2023年8月至今

杜先生為北京正永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投資諮詢服務的公司，現已停業)的董事。

杜先生於1989年6月畢業於中國的鄭州大學，獲得審計學文憑，並於2005年9月在中國的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彼於1993年12月獲得河南省註冊會計師協會頒發的註冊會計師資格，並於1999年12月獲得河南省人民政府頒發的高級會計師職稱。

齊銀良先生，40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22年1月起擔任山東樂館的獨立董事，主要負責為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齊先生在信息技術及商業管理諮詢服務方面擁有超過18年的經驗。彼目前在以下實體擔任多個職位及董事職務：

實體名稱	主營業務	職位	職責	服務年期
上海海際信息科技有限 公司	運營航運信息與數據媒體 平台	董事兼總經理	公司整體業務戰略和 營銷	2012年3月至今
浙江自貿區海際海事諮詢 服務有限公司	信息技術及商業管理諮詢 服務	董事	制定公司業務計劃、 投資提案、以及年度 財務預算	2020年3月至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實體名稱	主營業務	職位	職責	服務年期
廣東海際信息科技有限 公司	信息技術及企業管理諮詢 服務	董事及董事會 主席	公司整體管理	2020年5月至今
寧波海際企業管理諮詢 有限公司	企業管理、信息及財務諮 詢服務	董事兼總經理	公司整體管理	2021年8月至今

此外，齊先生擔任福建海通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從事貨運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3162）的獨立董事。齊先生負責向公司管理層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

齊先生於2006年7月自中國的上海海事大學文理學院畢業，獲行政管理學學士學位。齊先生於2016年4月獲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上海市委員會和上海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授予「上海市青年五四獎章」、於2017年7月獲中共上海市陸家嘴金融貿易區綜合委員會和共青團上海市陸家嘴金融貿易區綜合工作委員會授予「陸家嘴金融城2017年度十大傑出青年」，並於2018年9月獲上海國際航運研究中心授予「中國航運青年傑出人物」稱號。

### 聯席公司秘書

丁素君女士，33歲，於2022年10月20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丁女士於2017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山東樂艙的董事會秘書，自此一直負責本公司公司管治事宜、根據適用的監管規定進行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管理，以及與相關主管監管部門溝通。

丁女士於法律、合規和公司秘書事宜方面擁有逾8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15年6月至2016年5月，彼擔任上海時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曾於新三板掛牌（證券代碼：833857）的公司，主要從事技術開發、諮詢和網絡服務）的法律及信息披露事宜負責人，負責法律事宜及信息披露事宜。於2016年5月至2017年7月，彼擔任上海企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曾於新三板掛牌（證券代碼：833132）的公司，主要從事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的法律主管及主管證券相關事宜的代表，負責法律及融資事宜。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丁女士於2015年6月自中國的遼寧師範大學畢業，獲得法律學(經濟法)學士學位。彼現正於中國的上海財經大學攻讀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15年8月，彼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授予的法律職業資格證書。彼分別於2016年10月和2016年5月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和上海證券交易所授予的秘書資格證書。彼分別於2016年3月和2016年11月自中國證券業協會取得證券從業資格證和自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取得基金從業資格證。於2017年4月，彼取得新三板授予的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公司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於2020年7月，彼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授予的獨立董事資格證書。於2021年11月，彼亦獲新三板頒授「金牌董秘」稱號。

**何燕群女士**，於2022年10月20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何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豐富經驗，一直為於香港及海外註冊成立的上市及私人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彼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公司秘書服務)總監，並協助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履行公司秘書職責。

何女士持有樸茨茅斯大學商業及金融學士學位以及香港公開大學(現稱香港都會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亦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高級管理層

**孫宏陽先生**，43歲，於2022年3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擔任副總裁。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投資、融資以及整體資本運作。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孫先生於財務擁有逾23年經驗。於2000年至2003年，孫先生先後擔任上海紐福克斯汽車配件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生產汽車配件的公司)的會計及財務主管，主要負責會計核算、編製綜合報表及財務分析報告。於2004年1月至2006年7月，彼擔任上海稽富比動力設備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動力設備的公司)的財務經理，主要負責公司財務管理和資金管理。於2006年8月至2012年4月，孫先生擔任寶馬彈簧(上海)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汽車配件的公司)的中國區財務經理，主要負責公司財務管理和資金管理。於2012年5月至2015年6月，孫先生擔任馬丁傳動件(上海)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機械傳動件的公司)的中國區財務總監，主要負責中國地區公司的財務管理和資金管理。於2015年7月至2017年6月，彼任職於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物業及旅遊業的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496))，其最後職位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負責集團財務管理、投融資、併購及公司主要事項決策。於2017年8月至2020年5月，彼擔任上海景域園林建設發展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園林承包建造的公司)的副總裁，負責公司財務管理、融資以及併購。於2020年5月至2022年3月，彼擔任浙江卡森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進／出口貿易的公司)的副總經理，主管公司投資管理。

孫先生於2000年7月自河南財政稅務高等專科學校畢業，專修經濟信息管理及計算機應用，並於2010年12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高級財會人員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彼於2018年11月獲得中國的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孫先生於2010年9月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可為中國註冊會計師，並於2015年6月獲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認可為澳大利亞註冊會計師(CPA Aust.)。

**張峰先生**，55歲，於2017年6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擔任副總裁。彼主要負責主管本集團近洋海運業務。

張先生於中國貨運物流行業擁有逾28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張先生於1996年3月至2017年6月任職宏海箱運船務有限公司(一間集裝箱航運公司，其股份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RCL)，其最後職位為青島分公司的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中國區銷售及營銷。

張先生於1996年6月在中國通過函授課程取得北京大學經濟管理學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葉濤先生**，49歲，於2021年8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擔任副總裁。彼主要負責主管本集團遠洋海運操作及自營跨境海運的整體經營及管理。

葉先生於中國貨運物流行業擁有逾27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1997年7月至2000年2月擔任美國總統輪船(中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歐美遠洋集裝箱航運的公司)的操作員，先後分別負責母公司美國總統輪船有限公司上海港口的碼頭貨物運營，以及上海及長江流域的集裝箱管理。於2000年2月至2016年1月，彼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在南美輪船(中國)船務有限公司(主要提供貨物運輸相關口岸服務及為智利南美輪船公司(Compañía Sud Americana de Vapores S.A.)及北歐亞貨櫃航運有限公司(Norasia Container Lines Limited)(母集團的兩個遠洋航運品牌)的自有或經營的船舶運營的公司)上海操作部總經理、中國區操作部總經理及大中華區操作部總經理，主要負責公司大中華區航運、碼頭、貨物及集裝箱的整體管理。於2016年2月至2019年4月，彼先後分別擔任赫伯羅特船務(中國)有限公司和赫伯羅特企業管理服務(蘇州)有限公司的操作部高級經理，主要負責管理母公司赫伯羅特股份公司在於大中華區(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所有船舶及貨物相關業務。於2019年4月至2021年3月，彼擔任上海創元集裝箱倉儲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創元國際物流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集裝箱倉儲及運輸的公司)的常務副總經理，主要負責營銷及市場推廣、集裝箱倉儲及維護、倉庫貨物流轉及其他相關業務的管理工作。自2019年6月起，彼擔任上海馥源鴻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日用品和體育用品的公司)的監事，負責監督公司管理層。

葉先生於1997年6月取得中國的上海海事大學(前稱上海海運學院)國際運輸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09年2月於中國的上海大學國際工商與管理學院的管理科學與工程學碩士課程畢業。

除李艷女士為許昕先生的配偶外，並無有關任何董事與其他董事和高級管理層人員的關係的其他信息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或附錄D2第12段予以披露。

除本節披露者外，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項需提請股東注意，亦無有關董事的信息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本集團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提供框架乃至關重要。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所載的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且就董事所深知，自上市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下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述者除外：

根據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許昕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董事會認為，同一人兼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有助本公司在制訂業務戰略和執行業務計劃時回應更快、效率更高、成效更大。此外，鑒於許先生的廣泛行業經驗和本集團過往發展中的重要作用，董事會認為，許先生繼續兼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對本集團業務前景有利，而且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運作，已充分保持權力和權限均衡。

董事會已決議採用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以確保董事會能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包括各種措施，以確保董事會能夠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

董事會應一直由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以確保董事會一直具備高度的獨立性，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向本公司提供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提名委員會負責至少每年評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獲平等機會及渠道與董事會溝通及表達彼等的意見，並可個別及獨立接觸本集團管理層，以作出知情決定。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及可於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主席將在沒有其他董事參與的情況下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以討論任何事宜及關注事項。倘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於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事項中有利益衝突，則須以實際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案方式處理。該董事須於會議前申報其權益並放棄投票，且不計入有關決議案的法定人數。於該事項中並無權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聯繫人應出席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已審閱並認為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能有效確保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觀點及意見。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自上市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董事會亦已確立書面指引（「指引」），以規管可能管有關於本公司證券及未公開資料的內幕消息（如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3條所述）的相關僱員進行的所有股份買賣。自上市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僱員不遵守指引的任何事件。

## 董事會

### 董事會的組成

直至本報告日期，於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的人士載列如下：

董事會成員	職位
<b>執行董事</b>	
許昕先生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總裁兼董事會主席
李艷女士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朱佳麗女士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余臻榮先生	執行董事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顧琳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海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齊銀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的履歷資料及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載列並披露於本報告第16至21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李艷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總裁兼董事會主席許昕先生的配偶。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關係。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的出席紀錄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大會
<b>執行董事</b>					
許昕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2/2	-	-	-	-
李艷女士	2/2	-	-	-	-
朱佳麗女士	2/2	-	-	-	-
余臻榮先生	2/2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顧琳博士	2/2	2/2	-	-	-
杜海波先生	2/2	2/2	-	-	-
齊銀良先生	2/2	2/2	-	-	-

## 董事及管理層的職責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責任，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管本公司的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透過其各委員會間接領導及指導管理層，其工作包括制定策略及監督執行情況、監控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設有完備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知識，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以身作則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務及於董事委員會服務，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有效指導本公司作出各種貢獻。

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負責確保本公司進行高水平的監管報告，並平衡董事會的權力，以就企業行動及運營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及可在適當情況下經提出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應向本公司披露其擔任其他職務的詳情。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有關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營運事宜等所有重要事宜的決策。董事會已將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權力轉授予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許昕先生。

董事須秉承真誠態度，並在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於任何時間按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履行職責。

各董事亦應妥善了解本公司營運及業務，並完全知悉其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要求以及本公司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責任。

董事會已清楚列明管理層於代表本公司作出決定或作出任何承諾前應向董事會報告並獲得董事會事先批准的情況。

董事會定期檢討上述情況並確保該等情況仍然適用。

本公司已就因企業活動而針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採取的任何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責任安排適當的保險保障。該保險保障範圍每年檢討。有關保險的詳情於董事會報告「獲准許彌償」一段討論。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上市日期起，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所載上市發行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董事會相信，其具備足夠獨立性以保障股東的利益。

###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由上市日期起直至2023年12月31日(包括該日)期間的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並認為彼等均為獨立。

###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職的所有董事，即許昕先生、李艷女士、朱佳麗女士、余臻榮先生、顧琳博士、杜海波先生及齊銀良先生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守則條文第C.1.4條，並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其在知情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職的所有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彼等恰當理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彼等於相關法律、法規及規則下的責任。本公司將持續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資料更新，以確保合規並加強其良好企業管治常規意識。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根據第3.09D條作出的確認

每名董事於2023年12月31日前獲委任，並已簽署當時適用的表格B董事的聲明及承諾，並了解其根據上市規則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義務。

##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許昕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鑒於許先生的廣泛行業經驗和本集團過往發展中的重要作用，董事會認為，許先生繼續兼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對本集團業務前景有利，而且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運作，已充分保持權力和權限均衡。因此，董事認為偏離該守則條文屬恰當的做法，且認為董事會能夠有效地工作並履行其職責，並能及時討論所有主要及適當的問題。

## 董事委任、重選及免職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守則條文第B.2.2條，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本公司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指定任期獲委任，且須根據其各自的委任函的條款和條件、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細則第83(2)條及第83(3)條，本公司可透過普通決議案選出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出任現任董事會新增成員。董事可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出任現任董事會新增成員。據此獲委任的任何董事僅任職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為止，惟可重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細則第8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如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須輪流退任，惟所有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並於其退任的大會舉行期間繼續擔任董事。

由於上述規定，李艷女士、朱佳麗女士及余臻榮先生應輪流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本公司的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訂有具體書面職權範圍，解釋其角色、許可權及職責。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網站查閱。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於2023年8月23日成立了審核委員會，並已制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守則條文第D.3條規定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杜海波先生、顧琳博士及齊銀良先生。杜海波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合適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對本集團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提供獨立意見以協助董事會工作、(ii)監督審計程序，制訂並審閱政策，以及(iii)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和責任。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為履行其職責而召開兩次會議，包括審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有關財務申報、營運及合規監控的重大事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內部審核功能的有效性、委聘外部核數師及相關工作範圍、關連交易及僱員對可能出現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審核委員會已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的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會－董事的出席紀錄」一段。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於2023年8月23日成立了薪酬委員會，並已制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E.1段規定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齊銀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許昕先生（執行董事）及顧琳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齊銀良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和架構，以及設立正式透明的薪酬政策制定程序，向董事提出建議；(ii)就董事和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i)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的董事會企業方針和目標，審批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及(iv)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審閱及／或批准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於2023年9月25日新上市，薪酬委員會並無召開任何會議。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於2023年8月23日成立了提名委員會，並已制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B.3段規定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許昕先生（執行董事）、齊銀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顧琳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許昕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iii)就委任董事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於2023年9月25日新上市，提名委員會並無召開任何會議。

###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經採納提名政策，列明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甄選標準及程序。

於評估建議人選是否合適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格及誠信、專業資格、相關技能、經驗及知識、對董事會多樣化的貢獻、可投入的時間及相關興趣、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規定的獨立性，以及被視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的其他因素。

提名委員會可以多種方式物色董事候選人，包括董事會成員、管理層及專業獵頭公司的推薦，並向董事會提名合適的候選人。董事會將考慮提名委員會的推薦，並負責指定董事候選人，供股東考慮並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進行選舉，或委任適當的候選人擔任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職位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會成員，惟須遵照本公司章程文件進行。所有董事的委任均應經委任函及／或服務合約（其中載明委任董事的主要條款及條件）確認。



## 董事會多樣化政策

董事會採納了董事會多樣化政策，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多樣化的方針。本公司認同並接受擁有多樣化董事會的好處，並將董事會層面日益多樣化視為支持本公司實現戰略目標和可持續發展的基本要素。本公司在實現董事會多樣化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資。本公司將基於用人唯賢的方針委任董事會成員，並經適當考慮董事會多樣化的好處，按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

董事具有知識、技能和經驗的均衡組合，包括整體戰略決策、全球航運和物流服務、會計及審計、教育及學術研究、企業及業務管理諮詢、機械電子工程以及信息技術。董事會成員已取得各類專業的學位，包括工商管理、產業外貿、計算機科學和應用、精密機械和儀器製造工程、電子機械工程、機械製造和自動化、審計及行政管理。此外，董事年齡介於37歲至54歲。

董事認同性別多樣化尤其重要，而因應目前的董事會組成（兩名女性董事和五名男性董事），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樣化有待改進。即使如此，為發展符合性別多樣化目標的董事會未來接班人儲備，本集團將(i)繼續採用用人唯賢的委任原則，並參照總體董事會多樣化原則；(ii)在招聘中高級員工時計及性別多樣化的好處，從而採取措施，促進本集團各級員工性別多樣化；以及(iii)增撥資源培訓我們認為具備適當經驗、技能和知識的女性員工，使彼等具備就戰略需要和經營業務所在行業而言，擔任董事會成員的必要特質和能力，務求在未來五年內再提升一名女性進入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多樣化。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審視董事會多樣化政策以及實施情況，監察其持續成效。

##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委任丁素君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丁女士主要負責我們的企業管治事宜、根據適用的監管規定進行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管理及與相關主管監管部門進行溝通。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本公司亦已委聘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提供秘書服務，並委任何燕群女士擔任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丁素君女士履行其作為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丁素君女士為何燕群女士可聯絡的本公司主要聯絡人。

丁女士及何女士已確認，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有關丁素君女士及何燕群女士的履歷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1至22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章節。

# 企業管治報告

## 問責及審核

董事了解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一切資料及陳述，有關報表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以及本年度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董事認為財務報表已遵照所有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反映根據董事會及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合理知情及審慎判斷所得的數額。

董事並不知悉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的任何相關重大不確定性。因此，董事已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

本集團核數師就其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呈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00至105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能。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規定的情況。

董事會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履行上述職責。

## 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守則條文第E.1.5條，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範圍劃分的年度薪酬載列如下：

### 高級管理層成員數目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3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

## 股息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守則條文第F.1.1條，本公司採納股息政策，旨在載列本公司擬定就宣派及派付股東股息時所採用的原則及方針。董事會須考慮（其中包括）財務業績、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未來營運及盈利、本集團的預期資金需求、法定資金儲備規定、本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供分配儲備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知悉其制定及監督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實施及有效性的責任，該等系統旨在確保我們持續遵守與我們的業務運營及／或企業管治相關的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並防止任何不合規事件再次發生。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涵蓋本集團營運的所有主要方面，包括（其中包括）財務報告、營運風險、國際制裁風險、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以及監管風險。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 本集團風險管理架構及程序

本集團有各種內部指引、書面政策及程序，以監控及減輕日常營運所產生的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主要包括：

- 維持並持續改進營運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利用信息技術系統監察及控制各程序的表現；
- 為僱員提供培訓，以提高彼等就不合規情況的意識；
- 每年審閱、評估及調整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以應對本集團業務流程的發展以及監管要求；
- 本集團的法律及合規部門至少每六個月舉行一次會議，以監控我們面臨的制裁風險，並審查我們就制裁篩查實施的程序；
- 本集團法律及合規部門審查及批准來自受國際制裁地區或受制裁人士的客戶、發貨人或潛在客戶或潛在發貨人的所有相關業務交易文件。未能通過內部審核的交易（無論是在引進客戶時或在交易過程中）均不會進行；



## 企業管治報告

- 本集團的法律及合規部門每半年審查現有客戶名單，以確保本集團不會與制裁名單上的國家、地區、實體或個人進行交易。倘發現任何潛在制裁風險或可疑交易，本集團可能會向具備所需國際制裁事宜專業知識及經驗且信譽良好的外部法律顧問尋求意見；
- 本集團的法律及合規部門將定期審查有關制裁事宜的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
- 委聘外部法律顧問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相關人員提供有關國際制裁的合規培訓，以協助彼等評估我們日常運營中的潛在制裁風險。

本集團設有內部審計及風險管理職能，主要負責至少每年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分析及獨立評估，並向董事會報告其發現。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通過其審核及內部審計職能的審核，認為於審核期間並無發現任何重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不一致，且信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有效和充分。

### 發放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參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出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設置有關披露內幕消息的框架。該框架列出適當和及時地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例如下列步驟：確定充足詳情、對事宜及其對本公司可能產生的影響進行內部評估、在需要時尋求專業意見並核實事實。向公眾全面披露資料前，知悉有關消息的任何人士必須確保嚴格保密，亦不得買賣本公司任何證券。

### 核數師薪酬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薪酬分別約為人民幣1,650,000元及人民幣210,000元。2023年的非審計服務金額主要包括稅務相關服務費人民幣50,000元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諮詢服務費人民幣160,000元。審核委員會信納2023年的非審計服務並不影響核數師的獨立性。

## 僱員多樣化

本集團在招聘中堅持公平自願的原則，不對性別、民族、國籍、地區等條件提出限制性要求。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如下：

指標	人員數目	佔僱員總人數百分比
男性僱員	142	43.8%
女性僱員	182	56.2%

## 股東權利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予權利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十分之一（按每股投一票基準計算）的股東，可隨時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事項或決議案，且須於提請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提請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則提請要求的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請要求的人士補償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自行召開大會的所有合理開支。

###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關於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向公司秘書寄送書面查詢至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現時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全層）。

為免生疑問，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股東須向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存放及發送經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原件、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繫方式及身份證明，以便生效。股東資料可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 章程文件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章程文件並無變更。組織章程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 企業管治報告

## 與股東溝通

### 電子通訊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lcang.com](http://www.lcang.com))，以刊登最新資訊以及本公司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的履歷資料及其他資料的更新，以供公眾查閱。

###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而言至關重要。本公司竭力保持與股東之間的持續對話，並與股東建立多種通訊渠道，包括股東大會、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年度及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以及業績發佈會。

為促進本公司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本公司不時與投資者及分析員舉行會議、簡報及路演。股東亦可隨時通過上述其他渠道向本公司作出查詢，並向董事或管理層提供意見和建議。收到股東的書面查詢後，本公司將盡合理努力盡快向股東作出回應。此外，本公司不時更新其網站，為股東提供本公司近期發展的最新資料。考慮到上述情況，本公司認為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屬有效。

## 前言

### 關於本報告

#### 報告說明

本報告是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樂舱物流」、「我們」或「公司」）向社會公開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以下簡稱「ESG」）報告，全面闡述了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或者「集團」）2023年度在環境、社會以及管治方面的表現及管理舉措，集中討論利益相關方關注事項及相關信息。

#### 報告時間

報告時間跨度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即「報告期內」），部分信息涉及報告期外。

#### 報告範圍與邊界

本報告範圍覆蓋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報告範圍與年報一致。若無特別說明，本報告中所有涉及資金貨幣種類均指人民幣。

#### 數據說明

本報告的數據和案例主要來源於集團統計報告和相關文件。本公司董事會承諾本報告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並對其內容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責。

#### 參照標準

本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以下簡稱「《ESG報告指引》」）編製。

#### 確認及批准

本報告經管理層確認後，於2024年3月26日獲董事會審批通過。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董事會聲明

### 董事會責任

樂艙物流董事會直接監督集團ESG相關事宜執行情況並對ESG策略及表現承擔最終責任，定期討論及審查集團的ESG風險和機遇、表現及進度。同時，董事會負責制定相應的ESG戰略、目標與管理方針，並評估集團的ESG表現是否符合董事會所訂立之ESG願景、方法、策略或倡議。

### 日常實施

樂艙物流成立董事會－管理層二級ESG管治架構。首先由董事會設立集團ESG整體願景，總經理對集團ESG進程進行監督把控。其次，我們的管理層負責監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並推動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工作的實施，將可持續發展元素融入日常運營。

### ESG風險管理

樂艙物流董事會負責對ESG相關的風險進行重要性評價，並就氣候變化風險識別調整業務發展方向，持續監測本集團ESG相關風險及責任。集團總經理對企業運營過程中ESG風險議題進行管理並由集團管理層對上層ESG決策進行執行。通過多層級共建，合力將ESG風險控制在可控範圍內。

### 重大性議題分析

樂艙物流與內外部利益相關方保持緊密的溝通，積極識別並評估、討論和識別重大ESG議題，並制定相應的管理策略，對重大ESG議題進行監管。



## 1 企業治理

樂艙物流積極構建透明、穩健的管制架構，打造多元化管制體系，不斷探索企業可持續發展之路。我們通過合規廉潔的企業管制理念不斷提升本公司的組織管理水平，大力推進企業商業道德建設，不斷提升企業風險管理能力，助推企業實現可持續發展。

### 1.1 企業管治

樂艙物流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中華人民共和國海商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及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等法律法規及相關監管部門規定要求，我們已建立權責分明、各司其職的科學治理架構，打造健康的企業管治環境，不斷提升企業的社會及經濟價值。

為了打造多元化的管理團隊，樂艙物流基於用人唯賢的方針委任董事會成員。我們充分考慮董事會各成員的行業經驗和的技術優勢，按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另外，為了拓寬董事會的決策視野，引入不同的思維方式和觀點，從而做出更全面、更具前瞻性的戰略決策，我們亦重視在董事會中性別多元化對公司帶來的影響。我們七位董事中，有兩名女性董事。

董事姓名	職務	專業					
		審核 委員會	薪酬 委員會	提名 委員會	風險 管理	財務 管理	行業 經驗
許昕先生	執行董事、首席 執行官、總裁兼 董事會主席		✓	✓	✓		✓
李艷女士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
朱佳麗女士	執行董事兼 首席財務官					✓	✓
余臻榮先生	執行董事				✓		
顧琳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杜海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齊銀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1.2 商業道德

樂艙物流始終堅信誠信經營是企業立身之本，是企業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一環。樂艙物流恪守商業道德，並要求每位員工堅守底線，攜手員工一同構建合規、誠信和陽光的商業世界。

### 1.2.1 廉潔管理

樂艙物流始終秉持誠信經營理念，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等法律法規。目前我們已搭建廉潔管理體系，並制定《山東樂艙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反賄賂管理制度》《山東樂艙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反貪污管理制度》《山東樂艙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利益衝突申報制度》《山東樂艙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職業道德守則》等政策文件作為管理依據，確保公司運營符合商業標準。

樂艙物流積極營造廉潔運營氛圍，宣傳誠信經營文化。我們積極推進反貪腐宣貫工作，貫徹落實反貪腐制度，大力宣傳廉潔理念；同時，我們持續開展廉潔審查，確保樂艙物流以公平透明地形象高效運營。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貪污訴訟案件。

樂艙物流部分附屬公司開展廉潔審核工作

集團管理層會議開展反貪腐教育，確保反貪腐理念深入人心

樂艙物流的反貪腐建設舉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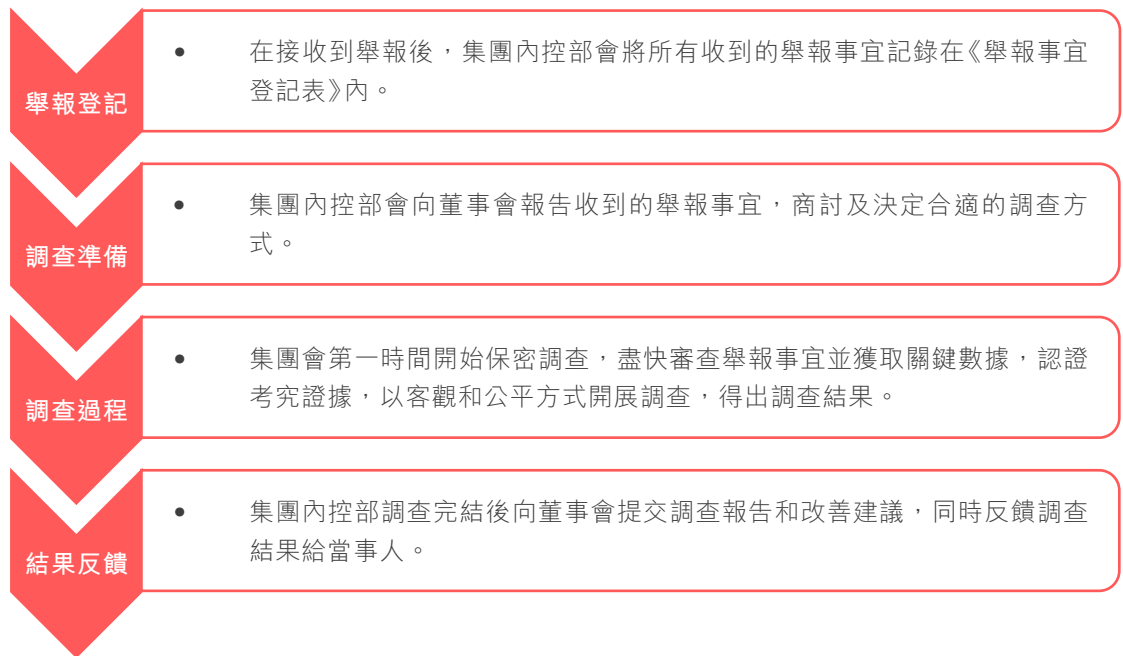
## 1.2.2 舉報管理

樂艙物流高度重視廉潔文化的建設。我們已制定《山東樂艙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舉報制度》《山東樂艙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意見收集處理反饋制度》，明確了舉報途徑，規範了舉報行為和處理機制。截至報告期末，樂艙物流未收到任何的舉報事件。

舉報郵箱：[vivien.wang@bal.cn](mailto:vivien.wang@bal.cn)

舉報電話：[17863979052](tel:17863979052)

### 樂艙物流舉報途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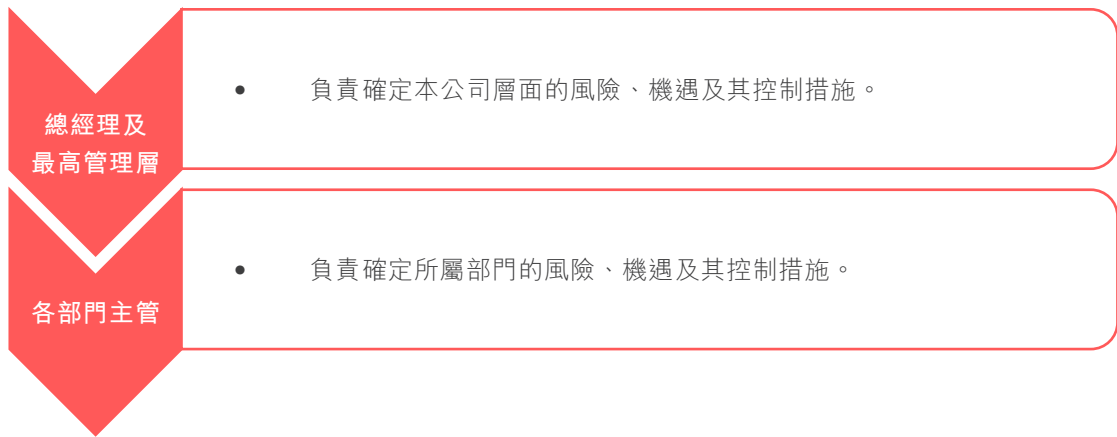
### 樂艙物流舉報處理機制

樂艙物流全面支持員工舉報任何他們確信的違規事宜。我們已制定《吹哨人保護舉措》，保護舉報人的合法權益及人身安全，以免舉報人遭受不公平解僱、迫害或紀律處分。我們亦會慎重及保密地處理所有舉報事宜，在未取得舉報人同意前，不會透露舉報人身份。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1.3 風險管理

樂艙物流建立了以風險管控為目標的風險管理系統。我們參考相關風險管理框架，建立了完善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集團已制定《山東樂艙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制度》等制度作為風險識別管理依據，並持續對本集團成員企業的風險管理制度體系進行完善。



### 樂艙物流各層級風險管理職責

為了降低知識產權侵權和被侵權的風險，我們高度重視知識產權保護。我們要求所有員工必須嚴格遵守涉及知識產權相關的保密義務。同時，我們強調員工不要侵犯他人的知識產權。截至報告期末，樂艙物流持有軟件著作權55項，新增軟件著作權5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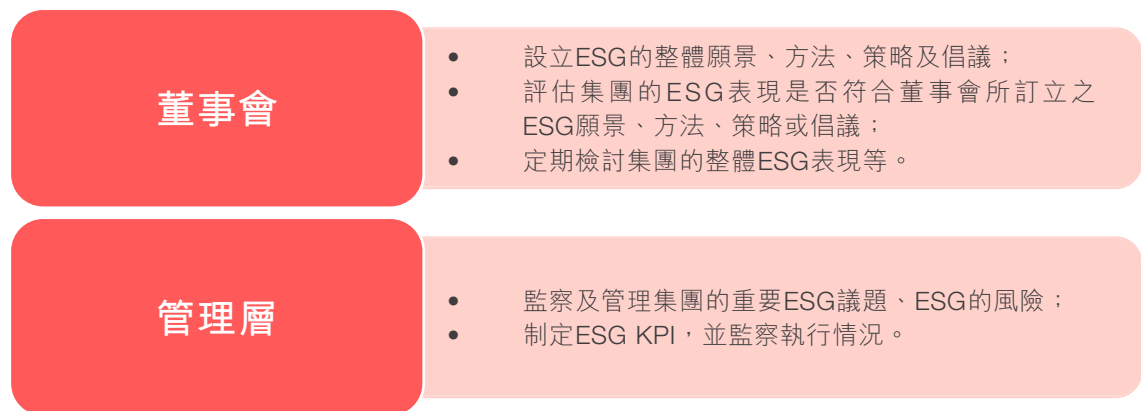
## 2 ESG治理

樂艙物流致力於促進業務的長久和可持續發展，為各利益相關方創造長遠的價值。集團已建立規範、透明的ESG管治架構及管理體系，負責監管企業ESG表現。

### 2.1 ESG治理架構

樂艙物流已制定並將持續完善ESG管理架構，推動ESG管理充分融入公司治理體系。公司已制定《山東樂艙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制度》作為ESG治理架構制度依據。公司董事會是ESG治理工作的決策機構，主要職責包括設立企業ESG整體願景、評估企業ESG表現等。

集團已將氣候相關的風險管理納入ESG整體管理框架和重點議題框架，推進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在各部門和業務單元的落實，進一步量化氣候變化對公司運營的財務影響，基於整合的風險管理框架，統籌管理。



樂艙物流ESG管治架構及職責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2.2 利益相關方溝通

樂艙物流重視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並已搭建高效、快捷和多樣的溝通渠道。我們通過自身業務運營情況識別出各利益相關方，並通過多種渠道與利益相關方保持良好溝通，確保信息披露合規、真實、準確和完整，持續保障各利益相關方的合法權益。

利益相關方	關注議題	溝通方式
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反貪污腐敗</li><li>• 風險管理</li><li>• 經濟績效</li><li>• 企業管治</li><li>• 商業合規</li><li>• 應對氣候變化</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股東大會</li><li>• 新聞稿及公告</li><li>• 對外報告</li><li>• 在公司網站發佈消息</li></ul>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多元化與平等</li><li>• 合規僱傭</li><li>• 培訓與發展</li><li>• 童工與強制勞動</li><li>• 員工關懷</li><li>• 福利與薪酬</li><li>• 職業健康與安全</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投訴通道</li><li>• 專題培訓</li></ul>
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商業合規</li><li>• 環境合規</li><li>• 能源管理與溫室氣體排放</li><li>• 廢棄物處理</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監管機構監管及督查</li></ul>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社區公益</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公司官網</li><li>• 郵件及電話溝通</li></ul>

## 2.3 重大性議題識別

樂艙物流依據聯交所《ESG報告指引》等文件所指導的實質性議題界定流程，開展內外部利益相關方共同參與的實質性議題調研，公司已識別出六項高度重要性議題、18項中度重要性議題。由董事會審核並確定的實質性議題，將在本報告中進行重點披露與回應，更好地回應各利益相關方訴求。樂艙物流ESG重大性議題如下：

重要程度	議題名稱
高度重要性議題	廢氣排放 廢棄物處理 能源管理與溫室氣體排放 培訓與發展 職業健康與安全 員工關懷
中度重要性議題	廢水排放管理 客戶服務 風險管理 客戶隱私保護 應對氣候變化 經濟績效 企業管治 商業合規 生態保護 福利與薪酬 供應商管理 社區公益 童工與強制勞動 多元化與平等 反貪污腐敗 合規僱傭 水資源管理 環境合規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對樂艙物流的重要性

● 環境議題    ● 社會議題    ● 治理議題

樂艙物流重大性議題矩陣



## 3 低碳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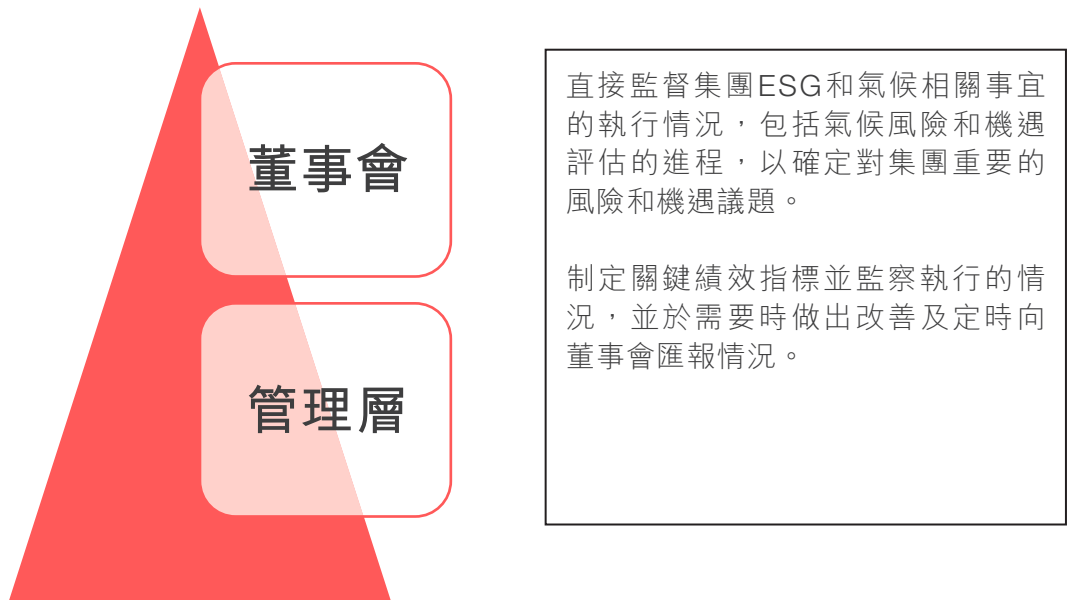
樂艙物流致力於在低碳物流領域發揮引領作用，積極應對氣候與環境挑戰，將節能減排和環境保護工作融入運營各環節，實現環境保護和經濟效益的共同發展，為全球物流行業的綠色發展注入新力量。

### 3.1 應對氣候變化

進入21世紀以來，氣候變暖、極端天氣、能源短缺等環境生態問題日益嚴重。樂艙物流持續關注氣候變化對商業活動及運營可能帶來的影響，積極採取應對措施，並全力支持全球氣候行動。

#### 3.1.1 治理

樂艙物流將氣候相關議題的治理納入到整體ESG治理架構中，已制定由董事會和管理層的應對氣候變化治理架構，為公司的氣候變化相關風險與機遇管理工作提供有力的支持。



樂艙物流應對氣候變化治理架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3.1.2 策略

2023年，樂艙物流開展了氣候變化風險議題的識別與評估，對識別出的風險採取相應的應對措施並將其融入日常運營過程中，持續提升公司應對氣候變化風險水平。我們將氣候變化風險劃分為實體風險和轉型風險。根據相關風險是否已對業務發生實際影響和對於業務影響的周期跨度，我們將氣候風險定義為短期、中期和長期。

風險類別	風險名稱	風險描述	財務影響	影響周期
實體風險	海平面上升	海平面上升導致沿海地區的基礎設施及業務搬至內陸	運營成本增加	長期
	極端天氣	1. 極端天氣的配送，降低工作效率，危害健康安全 2. 氣候變化導致傳染病風險增加，空氣污染物增加，影響員工健康安全 3. 極端天氣嚴重影響運輸的路線規劃及效率，可能導致業務量降低 4. 氣候變化導致的極端天氣、自然災害增加，從而對倉庫、園區等建築及運營的穩定性造成損害，維護費用增加	工作補貼、醫療等支出增加 收入減少 維護費用增加	短期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類別	風險名稱	風險描述	財務影響	影響周期
轉型風險	政策風險	各個國家、地區可能實施更為嚴格的氣候相關政策，例如實施碳價格機制、要求更高比例的可再生能源等	增加運營成本	中期
	法律風險	綠色供應鏈相關的法律趨嚴，為應對氣候變化將採取更多措施	增加運營成本	中期
	聲譽風險	公眾觀念和消費偏好發生變化，對商品和服務的低碳屬性更為注重，若不打造綠色物流，將面臨失去客戶的風險	收入減少	中期
	技術風險	新型基礎設施對行業的智能化升級改造、綠色要素協同的減排效應將充分發揮，若在新型基礎設施的某些重點領域未能及時開展行業洞察，並投入研發，將會在綠色轉型浪潮中失去優勢，進而影響營收。新型基礎設施的應用也需要評估相應的風險	研發投入增加	長期

我們在應對氣候風險變化帶來的風險與挑戰時，也積極識別氣候變化所帶來的機遇。旨在將挑戰轉化為企業發展的新動力。我們知道全球氣候的不斷變化既是一場考驗，也是一次轉型的契機。因此，我們致力於通過氣候變化的識別與分析，準確把握氣候變化帶來的機遇，同時我們不斷優化運營策略、升級戰略佈局，搶佔綠色發展的市場先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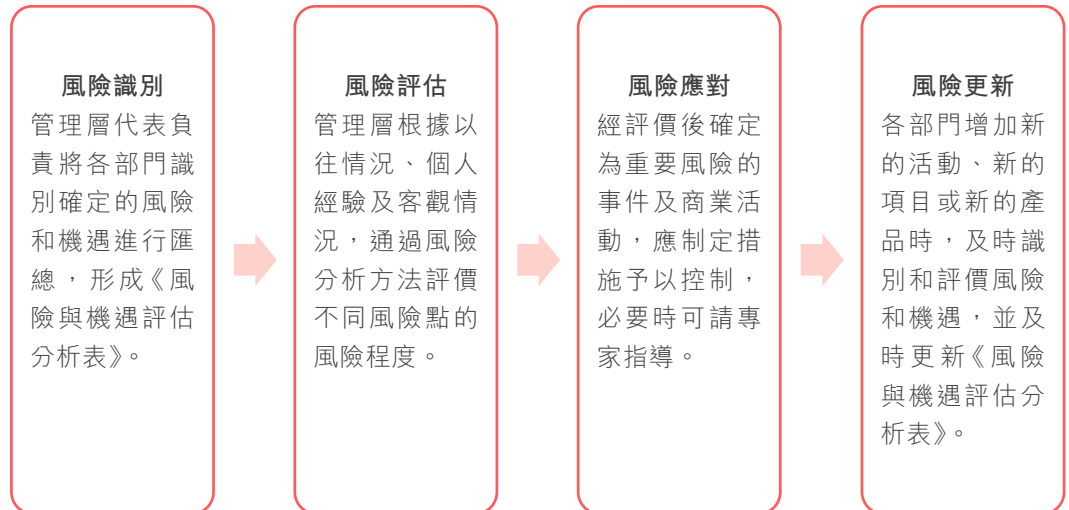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機遇類別	機遇名稱	機遇描述
能源使用類別	使用甲醇燃料	通過在所有船隊全面應用甲醇燃料實施使用傳統化石能源以外的可再生能源，大幅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通過低碳物流屬性吸引更多客戶
能源使用效率	使用能效更高的運輸模式	不斷提高能源效率，滿足IMO、EEDI等能效管理的要求，減少燃料消耗從而降低運營成本

### 3.1.3 氣候變化風險管理

樂艙物流已將氣候變化相關風險管理納入ESG整體管理框架和重點議題管理中。我們持續跟進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在各部門和業務單元的落實情況，持續量化氣候變化對運營、治理以及財務的實際影響。我們基於整合的風險管理框架，建立氣候變化相關風險的定期匯報機制，保障對氣候變化相關風險的有效管理。

針對由極端天氣和自然災害造成的實體氣候風險，樂艙物流制定了《風險管理制度》，涵蓋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應對及風險更新的全流程風險管理流程，全方位保障人員、船舶和貨物安全。



氣候變化全流程風險管理

作為適應氣候變化相關風險的關鍵，樂艙物流制定了《船舶應急手冊》，確保在重大事故（包括極端天氣事件）發生時，能夠有危機應對和執行的能力。為了保護業務免受實體氣候風險影響，我們密切關注氣候變化，並部署了防護裝置和應急設備來提前應對。此外，我們還每年開展應急演習，以確保我們應急機制的有效性。2023年，公司未出現因極端天氣造成的安全事故。

除適應不斷變化的氣候風險之外，樂艙物流積極將各種減排計劃納入氣候變化應對策略中。我們通過加強能源管理系統來避免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並將節能減排措施整合進設計和運營流程中。此外，我們將低碳綠色理念融入產品和服務中，依託自身技術優勢，通過綠色航運等途徑實現溫室氣體減排。

### 3.1.4 指標與目標

我們以實現國際海事組織（International Maritime Organization，簡稱「IMO」）所定的短期、中期及長期目標為導向，每年定期測算及披露公司運營碳排放的情況並評估當年的環境表現，力求不斷減少我們對環境的負面影響。我們所制定的能源消耗及碳排放目標如下：

	2030年目標	2040年目標	2050年目標
單位營收燃油消耗（收入） （噸燃料／人民幣百萬元）	較2022年 減少20%	較2022年 減少40%	實現90% 燃料替代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噸二氧化碳 當量／人民幣百萬元）	較2022年 減少20%	較2022年 減少40%	實現碳中和
範圍一排放密度（噸二氧化碳當 量／人民幣百萬元）	較2022年 減少20%	較2022年 減少40%	實現碳中和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樂艙物流溫室氣體排放和能源使用指標如下：

指標	指標	單位	2023年數據
能源	自有車輛汽油使用量	升	25,498.54
	自有車輛柴油使用量	升	45,148.54
	低硫油消耗總量 <sup>1</sup>	噸	265.68
	外購電力	千瓦時	311,851.31
	綜合能耗 <sup>2</sup>	千瓦時	4,071,041.20
	單位營收綜合能耗	千瓦時／人民幣萬元	2.52

指標	指標	單位	2023年數據
溫室氣體 排放 <sup>3</sup>	範圍一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985.08
	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177.85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1,162.93
	單位營收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人民幣萬元	0.0094

### 3.2 環境管理及排放控制

樂艙物流高度關注自身運營中對環境產生的影響。我們致力於不斷完善環境管理體系，在遵守法規的前提下，愛惜自然資源，並採取有效的廢棄物管理和污染物控制措施，最大限度地減少運營對環境的負面影響。

<sup>1</sup> 低硫油消耗總量統計口徑為公司自有自營船舶。

<sup>2</sup> 綜合能耗分為直接能源消耗和間接能源消耗。直接能源消耗包括自有車輛汽油消耗、自有車輛柴油消耗和低硫油消耗；間接能源消耗包括外購電力。綜合能耗的計算依據為2020年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發佈的《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 2589-2020)。

<sup>3</sup> 範圍一溫室氣體排放來自汽油、柴油和低硫油消耗；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來自外購電力消耗。2023年電力排放因子採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工業其他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中的2022年全國電網排放因子0.5703 tCO<sub>2</sub>/MWh。

## 3.2.1 環境管理

樂艙物流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海洋環境保護法》《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環境管理條例》《國際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約》(以下簡稱「**MARPOL防污公約**」)等國內外相關行業法律法規與公約，制定了《安全、健康和環境保護方針》，明確了公司在環境保護方面的目標和方針，為環境管理提供指導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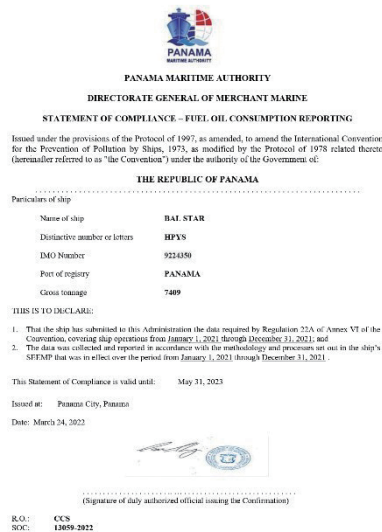
為減少我們對環境的影響，樂艙物流致力於建立完善的環境管理體系，不斷提高全體員工環境保護意識，增強應變能力。我們通過設定環境目標和指標，持續監測我們的環境表現。

### 環境管理目標

- 污染事故率5%以下
- 改進升級所有營運船舶的污染物處理設備及排放管理措施
- 從源頭減低燃料消耗、氣體污染物，提升運輸能源效益
- 以環保方式操作及管理辦公室電力設備，持續減少用水

### 綠色航運

燃油效率的高低直接影響航運業務碳排放的高低。樂艙物流借助數字航運等先進技術，推進落實對燃油使用的監控，推動各項節能節油舉措，實現燃油高效使用。報告期內，樂艙物流所管理的船舶都已具備適航要求，滿足《MARPOL防污公約》中對能源使用效率的要求，並取得相關認證證書。



船舶能效證書 (部分船舶)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樂艙物流嚴格落實國家節能減排相關要求，針對所有船舶管理部門制定了相關能源管理制度，並佈設實時監控系統，規範能源管理行為。

### VRC 船舶實時監控系統

公司通過VRC報告監控船舶的航速、天氣狀況、主機的轉速、主機的功率、燃油消耗量、油污和污水的產生量等參數，實施監控船舶能源的消耗並綜合判斷船舶設備以保證其具備良好的工作狀態，達到節能與性能的平衡。

此外，為了節省能源，降低油耗，樂艙物流在船舶端通過使用減阻塗料，減少不必要的能源損耗。我們亦嚴格按照維修保養體系對各設備進行維護保養等措施，使所有船舶處於良好的工況運營，從而降低船舶的能源消耗。

船舶應將燃油的消耗量以及航行距離每個月以報表的形式發公司，以進一步進行分析燃油效率

要求船舶進塢時船殼水線以下必須使用減阻塗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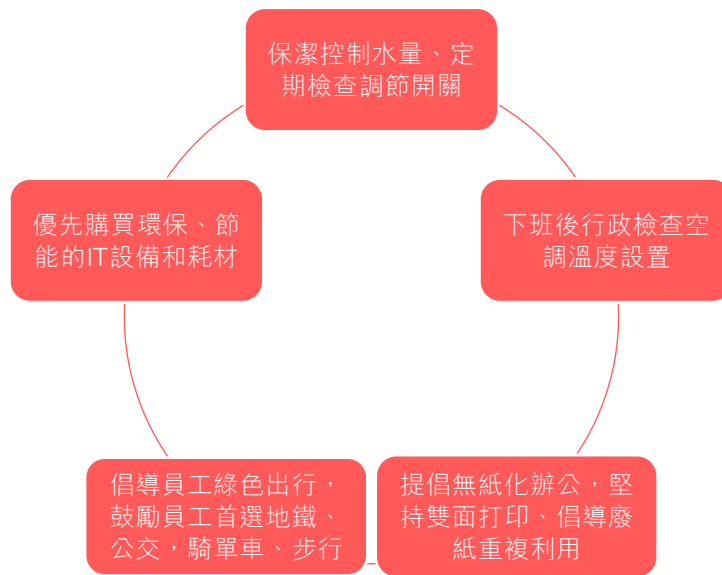
視情況進行船殼清潔，清除船附着的海生物，降低行駛阻力

減少能耗使用的舉措



## 綠色辦公

在踐行船舶綠色低碳的運營之外，樂艙物流也致力於營造綠色的辦公環境，倡導員工例行節約，節能降耗，綠色出行，將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融入日常工作。公司在《員工手冊》中制定專門的篇章，闡述關於綠色辦公和節能減排的內容，並將相關綠色辦公績效納入日常績效考核當中。此外，公司制訂《樂艙集團辦公用品及低值易耗品管理辦法》，進一步規範員工的綠色辦公行為。2023年，公司對新入職和在職員工進行多次綠色環保類培訓，參訓合計104人次，培訓總時長78小時。



綠色辦公舉措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3.2.2 廢氣管理

樂艙物流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船舶大氣污染物排放控制區實施方案》等法律法規以及《MARPOL防污公約》附則關於2020年起船用燃料的含硫量不超過0.5%*m/m*的規定。截至報告期末，我們已全面使用低硫燃油，以減少硫氧化物對空氣的污染。同時，樂艙物流所管理的船舶都具備適航要求，滿足《MARPOL防污公約》中對大氣污染控制的要求，並均已取得相關防治大氣污染所需要的證書。



國際空氣污染防治證書（部分船舶）

報告期內，樂艙物流的廢氣排放<sup>4</sup>情況如下：

指標	指標	單位	2023年數據
廢氣排放	氮氧化物排放量	噸	20.86
	硫氧化物排放量	噸	1.28
	顆粒物 (PM) 排放量	噸	1.86

<sup>4</sup> 廢氣排放統計口徑主要為公司自有自營船舶。

## 3.2.3 水資源及廢水管理

樂艙物流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海洋環境保護法》《防止船舶污染海洋環境管理條例》《船舶污染物排放標準》等法律法規，制定並實施嚴格的油污水及其他廢水處理流程，減少廢水帶來的環境影響。截至報告期末，樂艙物流所管理的船舶都具備適航要求，滿足《MARPOL防污公約》中對廢水控制的要求，並取得相關防治水污染和油污洩流所需要的證書。

REISSUED Certificate No: HCM-ISPP-0001-22

### INTERNATIONAL SEWAGE POLLUTION PREVENTION CERTIFICATE

THE REPUBLIC OF PANAMA

Issued under the provisions of the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for the Prevention of Pollution from Ships, 1973, as modified by the Protocol of 1978 relating thereto, and as amended by resolution MEPC.115(51),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the Convention") under the authority of the Government of **THE REPUBLIC OF PANAMA** by Korean Register.

**Particulars of ship**

Name of Ship	BAL STAR
Distinctive Number or Letters	HPYS
Port of Registry	PANAMA
Gross Tonnage	7,409
Number of persons which the ship is certified to carry	17
IMO Number	9224350

New ship  Existing ship

**Type of ship for the application of regulation 11.3**


New passenger ship  Existing passenger ship  Ship other than a passenger ship

Date on which keel was laid or ship was at a similar stage of construction or, where applicable, date on which work for a conversion or an alteration or modification of a major character was commenced :  
**02 May 2000**

**This is to Certify**

1. That the ship is equipped with a sewage treatment plant ( comminuter / holding-tank ) and a discharge pipeline in compliance with regulations 9 and 10 of Annex IV of the Convention as follows :

\* Delete as appropriate.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in an electronic format in accordance with IMO FAL\_S/Circ.39/Rev.2. Validation and authentication of the certificate can be confirmed from "http://e-cert.krs.co.kr" by using the tracking No.(CN22000641620) and certificate No.(HCM-ISPP-0001-22).

ISPP 1/3 (2021.01)  
KOREAN REGISTER

REISSUED Certificate No: HCM-OPPA-0025-21

### INTERNATIONAL OIL POLLUTION PREVENTION CERTIFICATE

THE REPUBLIC OF PANAMA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supplemented by a Record of Construction and Equipment, issued under the provisions of the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for the Prevention of Pollution from Ships, 1973, as modified by the Protocol of 1978 relating thereto, as amended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the Convention") under the authority of the Government of **THE REPUBLIC OF PANAMA** by Korean Register.

**Particulars of ship**

Name of Ship	BAL STAR
Distinctive Number or Letters	HPYS
Port of Registry	PANAMA
Gross Tonnage	7,409.00
Deadweight (metric tons)	-
IMO Number	9224350


**Type of Ship**

Oil tanker  
 Ship other than an oil tanker with cargo tanks coming under regulation 2.2 of Annex I of the Convention  
 Ship other than any of the above

**This is to Certify**

1. That the ship has been surveyed in accordance with regulation 8 of Annex I of the Convention; and  
2. That the survey shows that the structure, equipment, systems, fittings, arrangement and material of the ship and the condition thereof are in all respects satisfactory and that the ship complies with the applicable requirements of Annex I of the Convention.

\* For oil tankers.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in an electronic format in accordance with IMO FAL\_S/Circ.39/Rev.2. Validation and authentication of the certificate can be confirmed from "http://e-cert.krs.co.kr" by using the tracking No.(CN21034760905) and certificate No.(HCM-OPPA-0025-21).

IOPP A 1/11 (2021.01)  
KOREAN REGISTER

國際水污染防治證書（部分船舶）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油污水管理

船舶含油污水易在水體表面形成油膜，阻礙水生動植物生長，從而對海洋生態環境造成嚴重影響。樂艙物流高度重視油污水合規處理，控制和減少意外洩漏事件帶來的影響。報告期內，樂艙物流船隊未發生意外排油事件。

#### 油污水處理舉措

制定《船舶應急手冊》，詳細介紹了溢油事故的應急措施，包括事故溢油和操作性溢油的應急措施、考慮採取的措施，以及如何向公司報告相關情況，涵蓋了從立即反應到後續行動全過程。船舶在航行中時用15ppm油水分離器進行分離淨化後再排到舷外。

為每條船舶配備適合各船的《船舶油染應急計劃》，詳細寫明了報告要求，控制排放的措施，國家和地區的協作，聯繫人員清單，溢油反應器材清單，及相關的圖紙等。

與第三方服務商簽定協議，該協議的目的是當船舶在港口發生溢油時，服務商可以及時有效地採取油污染控制措施和收集溢油服務。

### 生活污水

為了有效管理生活污水，我們在船舶上安裝生活污水儲存櫃，切斷舷外直通海閥門，並且我們所產生的所有生活污水必須經過生活污水專業處理裝置進行處理。在排放生活污水時，生活污水嚴格按照排放速率表要求的數值進行排放，並在12海里以外排放入海。

### 水資源管理

樂艙物流重視水資源的高效使用。我們為所有船舶配備了造水機，可將淡化的蒸餾水儲存在淡水櫃，以供日常生活、廚房、機艙等使用。此外，公司要求所有船員巡班期間及時處理發現油、水、氣的跑冒滴漏，減少淡水浪費。

報告期內，樂艙物流的水資源使用情況<sup>5</sup>和廢水排放情況如下：

指標	指標	單位	2023年數據
水資源	取水量	噸	922.88
	其中：淡水取水量	噸	712.28
	其中：海水淡化量	噸	210.60
	單位營收取水量	噸／人民幣萬元	0.0075
	廢水排放量	噸	498.34
	單位營收廢水排放量	噸／人民幣萬元	0.004
	耗水量	噸	424.54
	單位營收耗水量	噸／人民幣萬元	0.0034

### 3.2.4 廢棄物管理

樂艙物流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防治法》以及《MARPOL防污公約》等相關法律法規，致力於探索循環經濟的發展模式，持續提升廢棄物管理能力，並且避免船舶廢棄垃圾污染事故的發生。

我們根據《MARPOL防污公約》附則V第4、5.6和14條及《國際極地水域運作船舶規則》第II-A部分第5章海上垃圾傾倒限制概述制定了《垃圾公告牌》，嚴格對垃圾進行分類和加工，並按規定貯存、焚燒和處置。

一般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生活垃圾：船端盡量減少各種垃圾的產生，生活垃圾經粉碎或磨碎後盡可能遠離陸地排放。</li> <li>• 嚴格禁止所有其他垃圾包括塑料、尼龍繩、漁具、塑料垃圾袋等廢棄物排放入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有船舶的油污都全部送岸處理。</li> <li>• 船殼防污漆使用無cybutryne和無錫塗料，因此減少有害廢棄物的產生。</li> </ul>

#### 廢棄物管理舉措

<sup>5</sup> 樂艙物流的水資源使用情況包括船舶用水和生活用水。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樂艙物流的廢棄物排放情況如下：

指標	指標	單位	2023年數據
廢棄物排放	無害廢棄物產生總量	噸	11.62
	有害廢棄物產生總量	噸	2.00
	廢棄物產生總量	噸	13.62
	單位營收無害廢棄物排放量	千克／人民幣萬元	0.094
	單位營收有害廢棄物排放量	千克／人民幣萬元	0.016

## 4 穩健運營

船舶穩健運營是確保海上安全與經濟效益的關鍵。通過嚴格遵守航行規則、定期維護船舶設備、提升船員專業技能及加強風險管理，我們能保障船舶在各種海況下都能穩定前行，從而有效促進海上貿易的繁榮發展，為海洋經濟的持續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 4.1 航運安全

安全穩健地運營是公司發展的基石，也是不可或缺的支柱。船舶的安全航行不僅關乎公司的長遠發展，更與每位員工及其家庭的幸福息息相關。因此，我們始終堅持將安全置於一切工作的首位。

#### 4.1.1 航運安全管理體系

樂艙物流嚴格遵守國際強制性公約和規則、國際建議性規則和指南，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船舶安全營運和防止污染管理規則》等國內外法律法規及安全管理規則，不斷推進航運安全管理邁向新的高度。

安全管理是船舶生產運輸中不可或缺的日常性、綜合性任務，而體系文件則構成了船舶安全管理的基本。因此，樂艙物流已制定了《安全、健康和環境保護方針》《安全管理》等政策文件，並設立了航運安全目標，以此夯實我們的安全管理體系，有效預防和減少事故發生的可能性，最大限度地保障了航運的安全，員工的健康。

港口國，船旗國滯留率5%以下

船舶安全營運重大事故率5%以下

污染事故率5%以下

### 公司航運安全目標

為了進一步規範樂艙物流的航運安全管理，公司總經理牽頭搭建了安全管理體系。樂艙物流安全管理體系的構建，不僅能符合船旗國主管機關和港口國政府在安全管理層面對公司的審核要求，同時也能提高我們自身的安全管理水平。

執行安全、健康和環境保護方針

確保符合國際和船旗國法律的指令和程序

定義人員的職責、權限，以及彼此間的協作關係

### 安全管理體系的作用

為確保樂艙物流安全管理體系的有效實施，公司明確了安全管理體系中所有參與人員的具體職責與權限，包括管理層、執行人員以及檢驗人員等，並詳細規定了他們之間的協作與溝通機制，保障相關人員能高效、準確地履行各自的安全管理職責。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4.1.2 航運安全風險管理

樂艙物流高度重視航運安全風險管理，深知航運過程中存在的各類風險可能對船舶和人身安全造成威脅。因此，公司對航運風險進行了細緻的分類，主要分為內部風險和外部風險兩大類。同時，公司制定了《船舶應急手冊》對航運事故與應急管理機制做了詳細的描述，增強在航行操控、貨物處理、救生與消防，以及關鍵設備管理和維護保養等各環節中潛在風險的預防與控制能力。

#### 內在風險防範

- 公司建立了主管訪船制度，船舶內審制度和船舶自查規定，定期對船舶進行規範的檢查。
- 公司為各條船建立相應的維修保養體系，定期對船舶進行保養。

#### 外在風險應對

- 我們採取相應的防治措施，盡量避免船舶在運輸過程中可能發生的碰撞，擱淺，海盜、偷渡、毒品，人員落水，船舶進水，火災等危險，進而避免人身傷害和環境污染。

#### 樂艙物流航運內、外在風險管理

面對內在運營風險，我們制定相關的管理政策。同時，我們為各條船建立相應的維修保養體系，定期按照相關規定開展船舶的維護檢修工作，確保船舶的運行的安全性。

面對識別出的外部風險，如潛在的碰撞、擱淺、海盜襲擊以及極端氣候的威脅，樂艙物流始終保持高度警覺，並制定了一系列的預防和應急處置措施。



### 防碰撞／擱淺

- 面對碰撞風險，我們立即啟動應急響應，協調各方資源，確保事故得到及時妥善處理，最大限度地減少損失和影響
- 發生擱淺時，我們迅速評估現場情況，採取有效脫淺措施，並保障人員安全

### 反海盜襲擊

- 在應急手冊中制定了海盜或暴力行為的預防措施，包括評估下一個航程可能面臨的海盜、恐怖或搶劫風險，準備阻止搶劫的工具、24小時值班提高警惕等

### 極端天氣

- 聚焦夜航、霧航、冬防、防台防汛等特殊風險，完善應急管理

#### 外部風險預防應急處置措施

為了提高樂艙物流處理安全事件的應變能力，我們建立了船舶應急演習制度，並據此開展了一系列的應急演習，確保船舶在各種突發事件時，我們能夠迅速、有效地採取相應的措施，從而最大程度地保障船舶和船員的安全。

針對安全管理手冊中的要求開展的演習：公司設立了緊急響應程序規則，規定至少每年進行一次岸船聯合演習，確保所有參與緊急響應團隊的船員明白自己的責任，並熟悉應急反應程序。

船長組織的應急演習／操練：船長負責按計劃組織船員進行應急演習／操練，重點關注《應變部署表》的部署和《船舶年度演習培訓計劃》所規定的演習間隔。演習訓練的實施步驟、流程等參考相關手冊的內容及應急反應程序。

### 應急演習

針對應急手冊中的要求開展的演習：應急手冊規定船舶每月至少進行一次溢油演習、棄船演習和消防演習，以及每三個月至少進行一次應急舵演習。如果船員更換人數超過全體船員的25%，則必須在船舶開航後24小時內組織一次演習。

封閉空間進入及救援演習：這些演習包括檢查和使用個人防護裝備、通訊設備和程序、測量空氣含量的儀器、救援設備和程序，以及急救和復甦技術的介紹。

樂艙物流開展的應急演習

### 4.1.3 職業健康安全

樂艙物流作為一家綜合航運物流集團，深知船運是物流行業的重要基石，而船員的健康安全是基石堅實穩固的前提。為確保船舶正常運營，切實保障船員擁有安全的工作環境以及健康的身心，我們將船員因健康原因的遣返率低於1%作為我們的目標。為了實現該目標我們實行了以下舉措：

加強船舶監管與審查力度，增加海機務訪船次數，實行船員考核制度，用各方的監管保障船員良好的工作環境

重視船員培訓，着重加強各級領導幹部的責任教育，提高船員的管理水平和安全意識，加強船員的職業道德和技術素質培養

為所有船員提供了完備的防護用品，包括工作服，安全帽，護目鏡等裝備

提高應急事故處置能力，對在船船員的傷病做出快速反應，做好相關事故的調查處理，以規避後續事故的發生

#### 保障船員職業健康安全的舉措

通過不斷健全員工職業健康與安全體系機制，報告期內，樂艙物流未發生因工死亡事件，詳細的職業健康安全數據如下所示：

指標	單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因工死亡人數	人	0	0	0
因工死亡比例	%	0	0	0
因工損失工作日數	天	0	0	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4.2 服務至上

樂艙物流歷經多年發展已經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優勢，並積累了優質的客戶資源。憑藉長期，專業，深入的合作關係，我們與客戶之間構建了堅實而穩定的業務紐帶。我們提供的一體化跨境物流服務緊密契合中國品牌出海的行業發展趨勢，能夠高效滿足跨境電商客戶的多樣化運輸需求。

#### 4.2.2 客戶服務

樂艙物流持續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服務，努力解決客戶痛點問題，為客戶提供跨國度、全方位的物流方案，提升客戶滿意度。例如，我們依據客戶特殊的需求，提供對非常規貨物的運輸和目的港的配套物流服務，滿足客戶需求的同時，進一步增強了客戶對我們的信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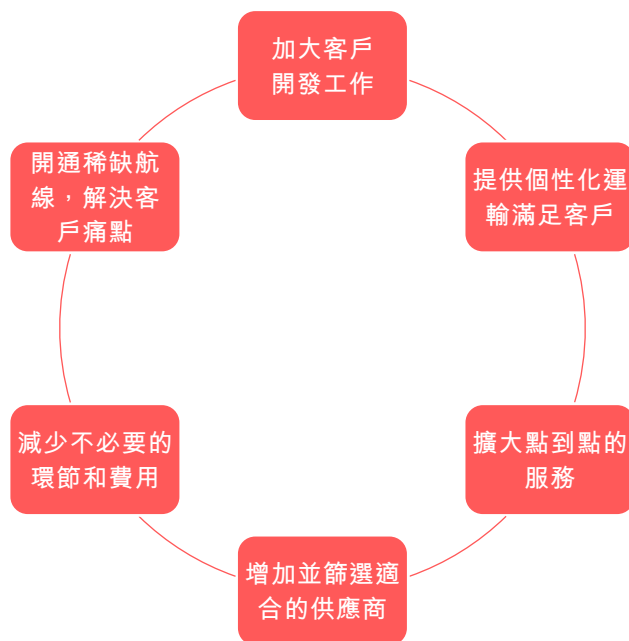
#### 非常規貨物運輸

- 面對非常規貨物運輸的需求，我們重視客戶痛點，提前做好路面勘探工作，精心規劃運輸路線，確保採用船邊直裝方式，在必要時引入浮吊設備，以保障設備安全、準時地發運，從而滿足客戶對於準時交付的嚴格要求。

#### 目的港物流服務

- 在客戶難以直接觸及的目的港，我們也能夠提供一系列相關的物流服務，包括海關申報、船公司換單以及配送等，以全方位地滿足客戶在不同運輸場景下的多元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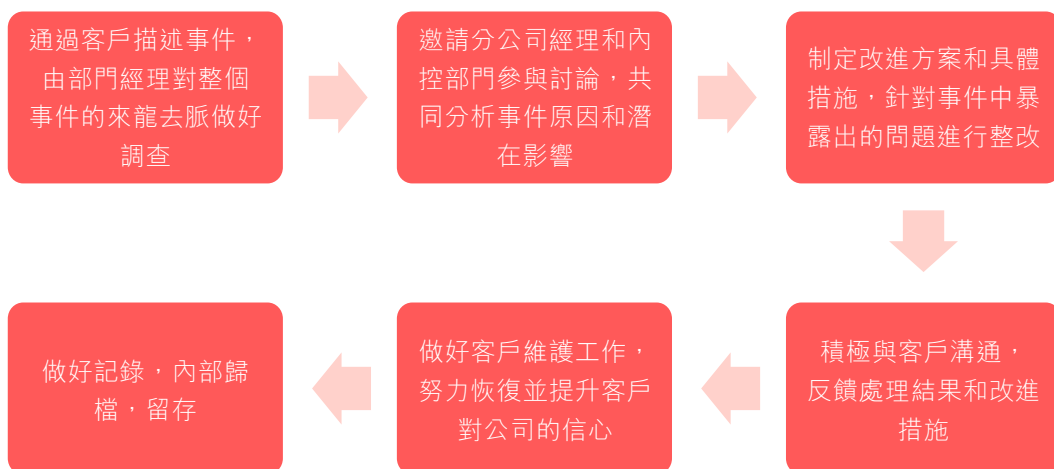
為規範和提升重點客戶管理質量，樂艙物流每個月由操作經理對客戶進行滿意度調查，並向內部管理層通報重點客戶滿意度調查結果，針對在滿意度調查中重點客戶提出的意見及建議，我們需積極梳理改進並及時給予反饋。2023年樂艙物流開展客戶滿意度調查，結果顯示客戶總體對公司的服務表示滿意。



客戶滿意度提升舉措

#### 4.2.2 客戶投訴機制

樂艙物流對客戶投訴管理給予極高重視，客戶可直接向公司的銷售人員和大客戶經理進行反饋投訴，也可以通過線上郵箱等多途徑進行投訴。在收到投訴後，相關人員需嚴格遵循公司《客戶投訴處理、售後服務及異常管理制度》等內部制度，明確維護責任歸屬部門，積極響應客戶需求，解決各類投訴問題。報告期內，樂艙物流的客戶服務水平卓越，成功實現了零客戶投訴的佳績。



客戶投訴處理機制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4.3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隨着海運船舶和港口的數字化程度日益提升，海上運輸的網絡信息安全管理不容忽視。樂艙物流制定了《樂艙集團網絡安全事件應急處置和報告制度》《樂艙集團數據安全管理制度》等制度，全方位構建了公司的信息安全防護體系，並採取了一系列信息儲存與保護措施，確保客戶與公司的信息安全得到的保障。

採取合理的技術和管理措施，確保客戶的個人信息在傳輸和存儲過程中的安全

對客戶的個人信息進行加密處理，防止未經授權的訪問和洩露

與第三方合作，共同保護客戶的個人信息安全

開展數據安全應急演練，及時發現並修復安全漏洞，確保數據安全事件發生時能迅速、有效地應對

#### 樂艙物流信息儲存及保護

報告期內，我們開展了一系列的信息安全培訓，旨在為公司的信息安全保駕護航。例如，2023年我們組織集團全體員工參加了《網絡信息安全意識學習培訓》，通過培訓提高員工的安全意識，使其在日常工作中能有效預防和應對潛在的安全風險。報告期內，參與信息安全和隱私保護培訓活動參訓共324人次，培訓覆蓋率為100%。

樂艙物流努力提升信息安全，並得到了權威機構的認可。目前我們已經榮獲了信息系統安全3級認證。報告期內，樂艙物流未發生信息安全事故和隱私洩漏事故。



信息系統安全3級認證

## 4.4 供應商管理

樂艙物流在供應商管理方面秉持嚴謹、高效的原則，構建了一個可靠的供應商體系，確保供應商管理的持續優化和穩定。同時，我們也關注供應商在ESG方面的表現，強化公司對供應鏈的合規管理。

在供應商准入環節，樂艙物流嚴格篩選，對供應商的資質、信譽、服務能力等進行全面審查，確保只有符合標準的優質供應商才能進入合作體系。同時，優先考慮履行環保及企業社會責任的供應商。

在供應商評估方面，樂艙物流建立了一套完善的評估機制，定期對供應商的訂艙速度，成功率、交貨準時率、價格競爭力等關鍵指標進行考核，以確保供應商能夠持續提供高品質的服務。

在供應商退出環節，樂艙物流注重公平、透明，根據評估結果和合同約定，對於表現不佳的供應商，樂艙物流會及時進行溝通與輔導，促其改進，若仍無法滿足公司的要求，將啟動供應商退出程序。

### 供應商管理流程

報告期內，我們供應商的定量數據如下所示：

指標	單位	2023年數據
供應商總數	家	1,485
— 中國大陸供應商	家	1,304
— 非中國大陸供應商	家	181

## 5 員工管理

樂艙物流始終相信員工是企業最有價值的資產，我們的發展離不開每位員工的共同努力。我們尊重每一位員工的獨特性和差異性，關愛員工健康及生活，致力於為員工創建一個平等、包容、多元的工作環境，讓每一位員工都能充分發揮自己的才華、實現自己的價值。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5.1 合規僱傭

樂艙物流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國家及地區的法律法規及相關管理條例，始終秉持誠信守法的經營原則。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相關法律法規，與員工簽訂規範的勞動合同。同時，我們制定了《樂艙物流員工手冊》作為員工僱傭管理的依據，規範僱傭行為。

合規用工是樂艙物流不可逾越的紅線。首先，我們嚴格規定上班工時，杜絕強制勞工。其次，我們遵循《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堅決杜絕任何形式的童工現象。報告期內，樂艙物流未發生強制勞工和僱傭童工事件。

樂艙物流致力於不斷擴充人才儲備，以確保企業具有可續發展的競爭力。我們秉持合法合規、人崗匹配的態度，開展招聘活動。同時，為了構建多元化的團隊，我們為各個專業背景的人才提供平等的就業機會，並確保招聘過程中不存在任何歧視，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

報告期內，樂艙物流員工僱傭情況如下所示：

員工僱傭	單位	2023年
<b>按照僱傭類型劃分的僱員總數</b>		
正式員工	人	324
兼職員工	人	6
<b>按性別劃分的全職員工人數</b>		
女性	人	182
男性	人	142
<b>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全職員工人數</b>		
30歲以下	人	83
30-50歲	人	211
50歲以上	人	30
<b>按地區組別劃分的全職員工人數</b>		
中國大陸員工	人	320
港澳台地區員工	人	2
海外地區員工	人	2
<b>按職級劃分的全職員工人數</b>		
高層員工	人	12
中層員工	人	46
普通員工	人	266
<b>管理層女性人數</b>		
高層中女性員工	人	3
中層中女性員工	人	21



報告期內，樂艙物流正式員工流失情況如下所示：

員工流失	單位	2023年
總流失率	%	28.63
<b>按性別劃分的員工離職率</b>		
女性	%	24.17
男性	%	33.64
<b>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離職率</b>		
30歲以下	%	48.12
30-50歲	%	19.16
50歲以上	%	9.09
<b>按地區組別劃分的員工離職率</b>		
中國大陸員工	%	28.89
港澳台地區員工	%	—
海外地區員工	%	—

## 5.2 員工發展及培訓

高層次人才在企業發展中發揮着引領作用。樂艙物流在長期的人才發展及培訓工作中，積累了豐富的實踐經驗。我們根據《員工手冊》制定了完善的人才價值評價體系及培訓制度，同時持續整合優化價值評估工具與方法，以個人績效考核、成果貢獻及能力適配為主要抓手，推動公司全序列各層級人才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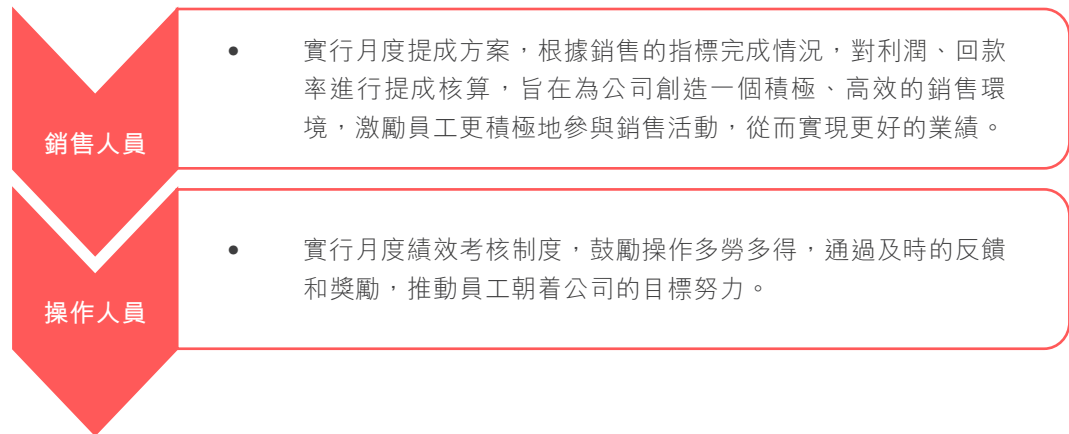
### 5.2.1 員工發展

樂艙物流擁有完善的職級管理體系，我們始終以員工能力、表現為依託，通過透明的獎勵和激勵機制和內部晉升機制，提高員工的工作動力和績效水平。樂艙物流的各附屬公司已編製完善的人才體系管理辦法等內部員工發展制度，例如《山東樂艙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職級體系管理辦法》《山東樂艙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操作人員考核管理辦法》，暢通了員工的晉升和發展通道。

為充分調動員工積極性、為員工提供更多的發展機會和成長空間，樂艙物流施行員工雙通道發展策略，員工可根據自身意願和能力，在管理序列和專業技術序列來兩個通道轉換發展，進而不斷拓展自己的知識領域、提升技能水平，更好地適應公司發展的需要。

我們亦制定明確的晉升條件，結合不同業務線的特點和需求來量化員工表現，開展多項員工績效考核舉措，旨在有效地評估員工的表現，並激勵員工不斷提升工作業績，為公司的發展貢獻更大的價值。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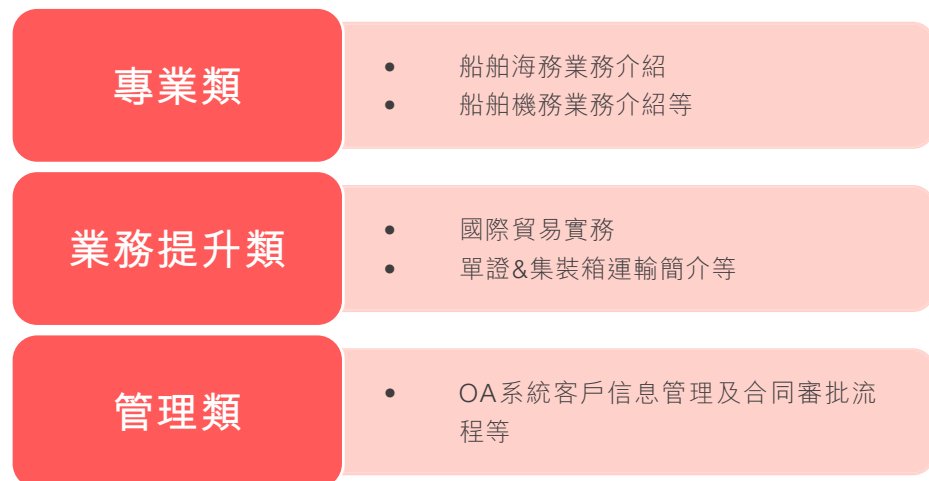
### 針對部分人員開展不同的績效考核

除了月度考核外，我們還定期舉辦年度綜合考核。領導基於員工填寫的年度述職報告，對員工在過去一年的工作表現進行全面評估，識別員工的優勢和改進空間。同時，基於年度考核結果，我們亦會對員工出色的表現並給予獎勵，激發員工的積極性和動力，增強其對公司的忠誠度。

### 5.2.2 員工培訓

樂艙物流針對不同階段的員工制定了特定的培訓計劃和方案。我們為新員工設置企業文化、工作模塊及內容、公司紅線面授課程，旨在通過入職引導及介紹公司的歷史、現狀、企業文化、發展方向、崗位性質與內容、規章制度等，使新員工了解公司和崗位工作情況，盡快適應公司文化、滿足崗位工作要求。對於在職員工，我們提供多樣化在崗培訓和出資培訓機會，給予員工專業知識、專業技能、職業素養等多方面的支持。

我們結合實際業務需求，為員工提供科學完善的培訓內容。我們將培訓內容分為專業類、業務提升類、管理類，使員工的職業技能和專業素養得到全面提升，為打造一支緊跟時代步伐的高素質人才隊伍，實現人才的可持續發展提供保障。



### 樂艙物流培訓體系分類

樂艙物流充分利用內外部資源，優化培訓質量。我們結合自身業務需求開展13場內部培訓，強化員工業務實踐能力，提升領導管理能力；同時，我們聘請外部師資力量面向集團及各分、附屬公司人事同事開展線上和線下培訓，夯實部門業務水平，助力公司人才發展戰略的實施。

### 樂艙物流ChatGPT知識分享會

2023年樂艙物流舉辦了「擁抱ChatGPT」知識分享會，員工通過參加此次培訓，深入瞭解AI領域相關知識，擴大知識面，拓寬了學習和理解的深度，為更好地適應新的技術和市場變化和業務創新打開了新思路。



樂艙物流「擁抱ChatGPT」知識分享會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樂艙物流與文泰商學院合作開展外部培訓

2023年樂艙物流聯合外部合作機構文泰商學院開展外部培訓，此次培訓面向集團及各分、附屬公司人事同事，主要針對績效考核制度及薪酬方案設計的系統培訓學習。本次培訓採用線上、線下結合的培訓形式，通過專業培訓，管理人員更好地理解績效管理的原理和技巧，豐富了自身的專業知識。



樂艙物流與文泰商學院合作開展外部培訓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樂艙物流實現員工培訓100%覆蓋，員工平均培訓時長14.9小時。樂艙物流員工培訓詳細數據如下所示。

指標	單位	2023年
<b>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全職員工人數</b>		
男員工	人	214
女員工	人	240
<b>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全職員工人數</b>		
高層員工	人	12
中層員工	人	50
普通員工	人	392
<b>按性別劃分的全職員工總受訓時數</b>		
男員工	小時	3,172
女員工	小時	3,572
<b>按僱員類型劃分的全職員工總受訓時數</b>		
高層員工	小時	177
中層員工	小時	738
普通員工	小時	5,830
培訓費用總投入	人民幣萬元	2

### 5.3 員工關懷

樂艙物流不僅關注員工的能力與職業發展，也同樣關心我們的員工是否能夠獲得更美好的工作體驗與生活。2023年，樂艙物流通過積極開展多項員工關愛及員工溝通舉措，切實提升員工滿意度，增強員工幸福度，努力建立企業在社會中的良好形象。

#### 5.3.1 薪酬與福利

樂艙物流高度重視每一位員工的權益保障，制定了薪酬與福利相關的內部制度，提高員工的工作動力和滿意度。我們已搭建了多元化的薪酬體系，旨在為員工創造一個「對外具有競爭性、對內具有公平性、保持員工向上的發展空間」。在福利層面，除法定福利外，我們為員工提供多樣額外的福利，提升員工的幸福感。

#### 薪酬

- 公司搭建了由基本工資、崗位工資、績效工資、提成、補貼構成的多元化薪酬體系

#### 福利

- 公司為員工繳納社保及住房公積金
- 入職滿3年的員工，公司為其每月發放工作年限補貼
- 全體員工享有法定節假日及年假、健康體檢等福利

#### 樂艙物流薪酬福利體系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5.3.2 員工關愛

在企業發展的同時，樂艙物流始終重視員工關愛。我們認為，員工關愛是提升員工工作滿意度和幸福感的關鍵因素，也是企業實現可持續發展和競爭優勢的重要源泉。樂艙物流建設積極、和諧企業文化，通過在員工生日、重要節日發放禮物的暖心形式，表達公司對員工的關懷和認可，增強員工的歸屬感，促進團隊的凝聚力。

#### 樂艙物流為員工舉辦生日會

2023年，樂艙物流為員工舉辦了多場生日會。通過生日會這一暖心的形式表達公司對員工的深切的關愛和祝福。舉辦員工生日會，不僅能積極營造積極向上的工作文化，還能提高員工滿意度。



樂艙物流為員工舉辦生日會

### 樂艙物流為員工發放「三八婦女節」禮物

2023年「三八婦女節」當天，樂艙物流為女性員工發放了節日禮物。同時，為了體現出樂艙物流對女性員工的關愛，女性員工可在3月底前享有半天婦女節假。員工在收到暖心禮物的同時，也感受到了在特殊節日來自公司的關懷和關愛。



樂艙物流為員工發放「三八婦女節」禮物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6 社區公益

樂艙物流在追求經濟效益的同時，始終堅持承擔社會責任。我們積極參與公益事業，通過捐款、志願服務等方式支持教育事業等項目。我們深知企業的成功離不開社會的支持與信任，因此樂艙物流將持續履行企業公民的責任，為社會的可持續發展做出貢獻。報告期內，樂艙物流的慈善捐贈共人民幣95,700元。

#### 「為了花朵的微笑」公益支教

樂艙物流高級副總裁李艷女士代表樂艙物流參加「為了花朵的微笑」公益支教活動已持續九年之久。她曾多次代表樂艙物流遠赴甘南藏族自治州親自做支教老師，為孩子們帶去一堂堂生動的課程。



「為了花朵的微笑」公益支教活動

#### 樂艙物流為學校捐贈教學用具

2023年，樂艙物流還為雲南省紅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元陽縣小新街鄉大魯沙小學的孩子們捐贈11台教學電子大屏、11台投屏器，用於改善孩子們的教學環境。



捐助儀式



附錄

聯交所指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低碳發展－應對氣候變化 低碳發展－環境管理及排放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低碳發展－環境管理及排放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一）及能源間接（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低碳發展－應對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低碳發展－環境管理及排放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低碳發展－環境管理及排放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低碳發展－環境管理及排放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低碳發展－環境管理及排放控制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低碳發展－應對氣候變化 低碳發展－環境管理及排放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低碳發展－應對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低碳發展－環境管理及排放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低碳發展－應對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低碳發展－環境管理及排放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樂艙物流的業務不涉及直接為製成品提供包裝材料，因此該指標不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A3： 環境及 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低碳發展－環境 管理及排放控制
	關鍵績效 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低碳發展－環境 管理及排放控制
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低碳發展－應對 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 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低碳發展－應對 氣候變化
<b>社會</b>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員工管理－ 薪酬與福利
	關鍵績效 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員工管理－ 合規僱傭
	關鍵績效 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員工管理－ 合規僱傭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穩健運營 – 航運安全
	關鍵績效 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穩健運營 – 航運安全
	關鍵績效 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穩健運營 – 航運安全
	關鍵績效 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穩健運營 – 航運安全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員工管理 – 員工培訓
	關鍵績效 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員工管理 – 員工培訓
	關鍵績效 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員工管理 – 員工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員工管理－ 合規僱傭
	關鍵績效 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員工管理－ 合規僱傭
	關鍵績效 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企業管治－ 舉報管理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穩健運營－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穩健運營－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 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穩健運營－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管理，以及相 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穩健運營－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 執行及監察方法。	穩健運營－ 供應鏈管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穩健運營－ 服務至上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樂艙物流的業務不涉及產品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因此該指標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穩健運營－ 服務至上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企業管治－ 商業道德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樂艙物流的業務不涉及產品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因此該指標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穩健運營，信息 安全與隱私保護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企業管治 – 商業道德
	關鍵績效 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企業管治 – 商業道德
	關鍵績效 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企業管治 – 商業道德
	關鍵績效 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企業管治 – 商業道德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公益
	關鍵績效 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公益
	關鍵績效 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公益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一體化跨境物流服務及其他服務。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其**主要業務劃分**的收入及經營業績分析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40頁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06至107頁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 優先購買權及稅項減免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管轄區）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規限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其**持股比率**提呈發售新股。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享有**任何稅項減免及豁免**。

### 業務回顧

#### 一般事項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採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對本集團年內表現進行的分析，以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載於本年度報告第6至7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內。

此外，有關本集團環境保護政策、表現以及與僱員、客戶、供應商及主要持份者的關係的討論，載於本年度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自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結束以來發生並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的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88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有關本公司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的說明，請參閱本年度報告內「**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僱員及薪酬政策**」及「**董事會報告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章節。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包括(i)跨境物流服務行業的週期性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ii)區域或全球經濟放緩或出現不利發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服務需求及整體業務產生不利影響；(iii)本公司需要大量營運資金及財務資源來維持其業務；(iv)本公司面臨激烈的競爭，這可能對經營業績及市場份額產生不利影響；(v)業務的成功取決於客戶的業務表現以及其對本集團服務的持續需求；(vi)本集團的業務須遵守複雜的條約、地方法律及法規；(vii)倘本集團經營所在市場對跨境物流的需求下降，其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viii)倘本集團無法有效管理其租入或租出船舶的運力及／或期限，其財務業績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及(ix)本集團可能會向某些正在或將會受到美國、歐盟、英國、聯合國、澳大利亞及其他相關制裁機構實施制裁的國家進行銷售，並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本集團的政策載於本年度報告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

### 遵守法律法規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香港及中國註冊成立。

其成立及經營應相應遵守開曼群島、中國及香港的相關法律法規。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開曼群島、中國及香港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的客戶一般包括製造商及貿易公司及貨運代理。本集團的供應商一般包括船運公司、拖車運輸公司、鐵路公司、倉儲服務提供商、報關代理公司、船舶出租公司、集裝箱供應商及燃油供應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7%，而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佔本集團年內收入約25.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9.5%，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合共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約33.4%。

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其擁有5%以上的已發行股份）概無於任何五大供應商及客戶的股本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於該日期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06至10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10頁。就本公司而言，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金額為人民幣935.7百萬元。

##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

## 股本

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

## 借款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借款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5。

## 股份激勵計劃

於2023年8月23日，本公司根據當時股東於同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股份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授出購股權。

### 股份計劃的詳情

#### (1)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達致下列目標：

- (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盡量提升其表現效率；及
- (ii) 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

## (2)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及僱員（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獲授購股權以與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的人士）（統稱「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下文(5)段釐定的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相關數目新股份。

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後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 (3) 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劃上限」），即28,393,315股股份（佔於本年度报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9.92%）。截至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任何建議授出購股權向合資格參與者書面授出該等購股權的日期（該日期須為營業日）（「要約日期」），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有關股份數目減以下的總數：

- (i) 悉數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下尚未註銷或行使的購股權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ii) 因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下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授出的任何獎勵獲行使而已經發行及配發的股份數目；及
- (iii)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已授出及獲接納但其後已註銷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待遵照上市規則第17.03C(1)及17.03C(2)條及／或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董事會可不時將計劃上限更新至於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之日（「新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新計劃上限」）。於股東批准上次更新（或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之日起計任何三年期間內的任何更新須經股東批准，惟須遵守以下規定：

- (i) 任何控股股東及彼等的聯繫人（或倘並無控股股東，則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相關決議案；及
- (ii) 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39(6)及(7)、13.40、13.41及13.42條的規定，

## 董事會報告

其後，截至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的日期，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新計劃上限減以下的總數：

- (i)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悉數行使於新批准日期或之後已授出但尚未註銷或行使的購股權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ii) 因於新批准日期或之後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下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授出的任何獎勵獲行使而已經發行及配發的股份數目；及
- (iii)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於新批准日期已授出及獲接納但其後已註銷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待遵照上市規則第17.03C(3)條及／或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董事會可向董事會明確指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超逾計劃上限的購股權。

倘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出現任何變動（不論透過資本化發行、供股、股份拆細或合併或削減本公司股本的方式），則計劃上限須以本公司核數師或認可獨立財務顧問確認為合適、公平及合理的形式作出調整。

### (4) 每名參與者的權益上限

按照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及上市規則條文及受其所規限，董事會有權（但非必須）按其可能認為適當的有關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歸屬期及／或於指定表現期間內評估並於購股權行使前必須達到的任何表現目標），於計劃期間（見下文(6)段）內任何營業日隨時向董事會可絕對酌情挑選的任何合資格參與者要約授出購股權。

倘董事會決定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而當與直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或本公司其他股份計劃向該人士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該等計劃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合併計算時，超過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

- (i) 則授出該購股權須受以下各項規限：(a)由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17.03D及17.06條及／或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有關其他規定向股東刊發通函；及(b)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遵照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而該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及

- (ii) 除非上市規則另有規定，就計算股份的認購價格而言，董事會議決向該合資格參與者建議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被當作授出日期。

### (5) 股份認購價格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股份的認購價格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可作出下文(7)段所述的任何調整），惟該價格須至少為（以較高者為準）：

- (i) 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收市價；及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平均收市價。

### (6)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購股權行使時間及期限

購股權可在購股權被視為授出及接納日期後及自該日期起計10年屆滿前的任何時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條款行使。歸屬期及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間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惟在授出10年後彼不得行使購股權。上市日期超過10年後不得授出任何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10年（「計劃期間」）有效，惟受限於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提早終止。

### (7) 資本變動的影響

倘於任何購股權可行使或尚未行使時本公司之資本架構發生任何變動，不論透過資本化發行、供股、股份合併、拆細或削減本公司股本或其他方式，則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項下股份數目及／或每份未行使購股權的每股認購價格，均須作出本公司核數師或經授權獨立財務顧問應本公司或任何承授人要求向整體或指定承授人書面確認屬公平合理的相應變動（如有），惟任何該等變動須按承授人所佔本公司股本的相同比例，假設該承授人於緊接該等調整前行使其持有的全部購股權可認購的股份（約整至最接近的股份整數）所佔本公司股本的比例相同（根據聯交所於2020年11月6日發出的補充指引及不時有關上市規則的任何進一步指引及詮釋及／或上市規則不時作出的其他規定而詮釋），承授人若行使所有購股權，其應付的行使價總額須盡量維持與變動前相約（但不得超過變動前）；再者，倘該等變動的影響將導致每股股份以低於其面值的價格發行，則不會進行有關變動。發行證券作為交易之代價將不會視為須作出任何該等變動的情況。本公司核數師或認可獨立財務顧問（視情況而定）於本段的身份為專家而非仲裁人，且彼等發出的證書在並無證實有錯誤的情況下將為最終及具決定性，並對本公司及承授人具約束力。

## 董事會報告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一節。

於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9年零6個月。自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購股權。於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2023年8月23日（採納日期）及2023年12月3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28,393,315份。

###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節「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一段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或存在其他股票掛鈎協議。

### 捐款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捐款為人民幣95,700元。

### 董事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為：

董事姓名	職位
許昕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執行董事
李艷女士	執行董事
朱佳麗女士	執行董事
余臻榮先生	執行董事
顧琳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海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齊銀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細則第8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如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須輪流退任，惟所有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並於其退任的大會舉行期間繼續擔任董事。

因此，李艷女士、朱佳麗女士及余臻榮先生應在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6至24頁。

### 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輪流退任及重選連任，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遵守其他相關規定。

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在一年內毋須支付任何補償（法定補償除外）即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於該年度末，概無董事或任何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有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董事酬金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應付董事的酬金由董事會經參考董事的資歷及經驗、所承擔的責任、對本集團的貢獻以及類似職位的現行市場薪酬水平後，根據所採納的薪酬政策及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釐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等級劃分的高級管理層酬金於企業管治報告「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中披露。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各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登記冊或已根據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small>(附註1)</small>	持股概約 百分比 <small>(附註1)</small>
許昕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58,553,294(L)	55.39%
李艷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158,553,294(L)	55.39%

附註：

(1)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286,269,156股股份。字母(L)表示該實體於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登記冊內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重大合約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於該年度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並無設有(i)與本集團業務有關；或(ii)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所知，於2023年12月31日，誠如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登記，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附註1)	持股概約 百分比 (附註1)
Grand Sailing Limited (附註2、3)	受控法團權益	75,896,322(L)	26.51%
Lecang Altitude Limited (附註2、3)	實益擁有人	75,896,322(L)	26.51%
Peace Seaworld Limited (附註2、4)	受控法團權益	19,616,322(L)	6.85%
Lecang Shining Limited (附註2、4)	實益擁有人	19,616,322(L)	6.85%
劉泉香女士 (附註2、5)	受控法團權益	158,553,294(L)	55.39%
Spring Wealth Limited (附註2、5)	受控法團權益	24,292,260(L)	8.49%
Lecang Flourishing Limited (附註2、5)	實益擁有人	24,292,260(L)	8.49%
Glorious Sailing Limited (附註6)	實益擁有人	30,252,600(L)	10.57%

附註：

- (1)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286,269,156股股份。字母(L)表示該實體於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 (2) 根據由本集團最終控股股東（即許昕先生、李艷女士及劉泉香女士）簽署的日期為2022年10月15日的一致行動契據（「一致行動契據」），許昕先生、李艷女士及劉泉香女士各自均同意及確認自彼等成為本集團股權的註冊擁有人及／或實益擁有人當日直至彼等任何一方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當日：(a)彼等已並將繼續為一致行動人士，同意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有重大管理事務、表決及／或商業決策（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及營運事宜）作出決定、執行及同意前相互協商並在彼等之間達成一致共識；(b)彼等已並將繼續以董事及／或股東身份（視情況而定）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所有董事會及股東大會以及討論會上就所有決議案一致投贊成票或反對票；及(c)彼等已並將繼續相互合作，以獲得、維持及鞏固對本集團的控制權及管理。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連同彼等各自持有或控制的投資控股公司（即Lecang Boundless Limited、Lecang Fantasy Limited、Grand Sailing Limited、Lecang Altitude Limited、Peace Seaworld Limited、Lecang Shining Limited、Spring Wealth Limited、Lecang Flourishing Limited及Glorious Sailing Limited）均被視為於Lecang Fantasy Limited、Lecang Altitude Limited、Lecang Shining Limited、Lecang Flourishing Limited及Glorious Sailing Limited直接持有的股份總額中擁有權益。

Lecang Fantasy Limited由Lecang Boundless Limited全資擁有，而Lecang Boundless Limited則由許昕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昕先生及Lecang Boundless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Lecang Fantasy Limited所持8,495,79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3) Lecang Altitude Limited由Grand Sailing Limited全資擁有，而Grand Sailing Limited則由許昕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昕先生及Grand Sailing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Lecang Altitude Limited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Lecang Shining Limited由Peace Seaworld Limited全資擁有，而Peace Seaworld Limited則由李艷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艷女士及Peace Seaworld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Lecang Shining Limited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Lecang Flourishing Limited由Spring Wealth Limited全資擁有，而Spring Wealth Limited則由劉泉香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泉香女士及Spring Wealth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Lecang Flourishing Limited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Glorious Sailing Limited由許昕先生（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朱佳麗女士（執行董事）、張峰先生（高級管理層成員）、丁素君女士（聯席公司秘書）及其他10名本集團現有僱員（彼等除作為本集團僱員外，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約79.53%、4.96%、3.97%、0.50%及11.04%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昕先生被視為於Glorious Sailing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的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其他權益或淡倉。

## 關連交易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未完全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年度報告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本集團於年內訂立的關聯方交易而言，該等交易概無構成未完全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年度報告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上述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適用披露規定。

## 管理合約

概無有關本公司任何業務整體或任何重大環節的管理及行政方面的合約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或於該年度末仍然有效。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招股章程所述的本公司全球發售（包括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18日的公告所披露的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自上市起直至2023年12月31日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獲准許彌償

在適用法律的規限下，本集團公司每名董事有權根據相關公司各自的組織章程細則獲有關公司彌償其在執行及履行職責時引致或與此有關的所有成本、收費、損失、費用及債務。該等條文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有效，截至本報告日期亦維持有效。

本公司已就本集團的董事可能面對任何訴訟辯護時產生的責任及相關的費用購買保險。

### 公眾持股量充足

於本報告日期及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25%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已採用、應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所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91至192頁「財務摘要」一節。

###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均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債權證）而獲益。

###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於本公司的網站及聯交所的網站，並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寄發予股東。為釐定股東出席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適時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詳情載列如下：



## 董事會報告

### 為釐定出席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起至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釐定有權出席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的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4年5月1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有關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自上市日期起，核數師並無變動。

承董事會命

許昕  
主席

香港，2024年3月26日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核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載於第106至190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全面收入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且我們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下文載列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等事項的描述。

我們已履行對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有關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執行旨在應對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評估的程序。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為處理以下事項而執行的程序)的結果為我們對隨附的合併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b>商譽減值</b></p> <p>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就貴集團收購上海絲金國際運輸有限公司擁有商譽人民幣8,572,000元。</p> <p>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貴集團管理層進行的商譽減值審閱包括多項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有關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運營溢利預測、年度收入增長率及貼現率。</p> <p>由於商譽結餘的重要性及管理層對關鍵假設所作估計的不確定性，故我們將此範疇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重大會計估計及披露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及15。</p>	<p>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其中包括)讓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貴公司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方法及貼現率。</p> <p>我們通過調查有關預測是否與現金產生單位於2023年的財務表現一致，檢查所使用的相關數據，例如管理層對未來收入及經營業績的預測；我們亦檢查現金產生單位的業務發展計劃及過往年度增長，以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增長率。我們評估了貴集團管理層對關鍵假設變動的影響進行的敏感度分析。</p> <p>我們亦評估貴集團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的商譽減值的充足性。</p>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b>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b></p>	
<p>於2023年12月31日，經作出虧損撥備人民幣17,363,000元，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89,260,000元。</p> <p>管理層根據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率的假設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根據過往歷史記錄、應收款項的賬齡情況、現有市況及前瞻性估計，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使用判斷。</p> <p>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規模及對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涉及管理層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故我們將此範疇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有關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重大會計估計及披露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及19。</p>	<p>我們評估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了解、評估及測試管理層有關評估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關鍵控制；</li> <li>(ii) 評估管理層採用的信貸虧損撥備方法的適當性；</li> <li>(iii) 通過考慮歷史現金收款表現及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變動並考慮市況，評估前瞻性因素及估計信貸虧損率的合理性；</li> <li>(iv) 抽樣測試管理層編製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的準確性；及</li> <li>(v) 檢查虧損撥備計算的數學準確性。</li> </ul> <p>我們亦評估 貴集團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充足性。</p>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惟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彼等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行動以消除威脅或防範。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Ho Wai Li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3月26日

#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238,471	4,607,929
銷售成本		(1,011,853)	(4,062,629)
<b>毛利</b>		<b>226,618</b>	545,3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5,710	9,50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366)	(18,608)
行政開支		(83,083)	(87,141)
其他開支		(1,351)	(3,396)
財務成本	7	(5,388)	(4,827)
持作出售資產減值虧損		–	(36,45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2,426)	(8,84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46)	(159)
<b>除稅前溢利</b>	6	<b>122,668</b>	395,383
所得稅開支	10	(3,081)	(9,076)
<b>年內溢利</b>		<b>119,587</b>	386,307
以上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8,877	380,944
非控股權益		710	5,363
		<b>119,587</b>	386,307
<b>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b>			
基本及攤薄	12	人民幣0.45元	人民幣1.49元

# 合併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119,587	386,307
其他全面收入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145	85,920
	2,145	85,920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2,145	85,920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的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91)	141
所得稅影響	(28)	(35)
	(119)	106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入淨額	(119)	10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2,026	86,02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21,613	472,333
以上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0,873	466,055
非控股權益	740	6,278
	121,613	472,333

#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580,869	377,18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424,911	400,338
使用權資產	14	6,984	8,028
商譽	15	8,572	8,572
無形資產	16	1,867	2,127
對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35	181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17	2,300	2,391
遞延稅項資產	26	1,175	3,010
非流動資產總值		<b>1,026,813</b>	801,828
<b>流動資產</b>			
存貨		5,383	6,598
持作出售資產	18	74,859	86,557
貿易應收款項	19	89,260	149,140
應收關聯方款項	34	52	63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30,355	49,276
可收回所得稅		908	1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9,970	6,36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207,887	339,991
流動資產總值		<b>418,674</b>	638,679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3	172,398	336,3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50,465	126,793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34	-	9,71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	51,266	27,514
應付稅項		24	1,263
租賃負債	14	4,579	3,399
流動負債總額		<b>278,732</b>	505,070
流動資產淨值		<b>139,942</b>	133,60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1,166,755</b>	935,437

#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	-	39,416
租賃負債	14	2,196	4,590
遞延稅項負債	26	156	252
非流動負債總額		2,352	44,258
<b>資產淨額</b>		1,164,403	891,179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	205	29
儲備	28	1,134,686	878,880
		1,134,891	878,909
非控股權益		29,512	12,270
權益總額		1,164,403	891,179

許昕  
董事

朱佳麗  
董事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a)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b)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c)	外匯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9	8,390	(26,967)	(79)	2,154	78,559	816,823	878,909	12,270	891,179
年內溢利	-	-	-	-	-	-	118,877	118,877	710	119,58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118)	-	-	-	(118)	(1)	(119)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2,114	-	2,114	31	2,14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18)	-	2,114	118,877	120,873	740	121,613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	16,502	16,502
發行股份	176	144,451	-	-	-	-	-	144,627	-	144,627
股份發行開支	-	(9,518)	-	-	-	-	-	(9,518)	-	(9,518)
於2023年12月31日	205	143,323*	(26,967)*	(197)*	2,154*	80,673*	935,700*	1,134,891	29,512	1,164,40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a)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b)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c)	外匯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	44,571	(184)	1,440	(6,447)	436,593	475,973	5,992	481,965
年內溢利	-	-	-	-	-	-	380,944	380,944	5,363	386,30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105	-	-	-	105	1	106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85,006	-	85,006	914	85,92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05	-	85,006	380,944	466,055	6,278	472,333
發行股份	29	8,390	-	-	-	-	-	8,419	-	8,419
重組產生的視作分派*	-	-	(71,538)	-	-	-	-	(71,538)	-	(71,538)
劃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	-	714	-	(714)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29	8,390*	(26,967)*	(79)*	2,154*	78,559*	816,823*	878,909	12,270	891,179

# 本集團就收購航運業務而向現時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當時的股東支付的該等代價人民幣71,538,000元作為視作分派並確認為扣減資本儲備。

\* 該等儲備賬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合併其他儲備總額人民幣1,134,686,000元(2022年：人民幣878,880,000元)。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b>122,668</b>	395,383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成本	7	<b>5,388</b>	4,827
利息收入	5	<b>(1,959)</b>	(2,08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b>46</b>	1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6	<b>877</b>	2,816
出售使用權資產虧損	6	<b>39</b>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收益)/虧損		<b>(202)</b>	232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b>(783)</b>	1,42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13	<b>39,509</b>	34,5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6,14	<b>4,853</b>	4,434
無形資產攤銷	6,16	<b>402</b>	37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6,20	<b>902</b>	(62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6,19	<b>1,524</b>	9,466
持作出售資產減值	6,18	<b>-</b>	36,450
		<b>173,264</b>	487,428
存貨減少		<b>1,215</b>	10,441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b>58,356</b>	152,68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b>20,661</b>	27,084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b>(163,992)</b>	(116,7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b>(46,987)</b>	47,237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增加		<b>(52)</b>	-
受限制現金減少		<b>-</b>	1
<b>經營所得現金</b>		<b>42,465</b>	608,144
已收利息	5	<b>1,959</b>	2,081
已付稅項		<b>(3,399)</b>	(24,878)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b>		<b>41,025</b>	585,347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11,668)	(620,521)
購買無形資產		(142)	(2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持作出售資產所得款項		27,546	277,593
向關聯方墊款		-	(512)
向關聯方墊款的還款	34	631	3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106)	(3,300)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7,706	-
向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款項貸款的墊款		(8,463)	-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b>(295,496)</b>	<b>(346,991)</b>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重組產生的視作分派		(9,711)	(61,827)
發行股份		144,627	8,419
股份發行開支		(9,518)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16,502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10,000	52,345
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7,212)	(95,135)
已付利息		(3,264)	(4,372)
已抵押存款增加		(4,214)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4	(5,638)	(5,454)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墊款	34	-	90
來自關聯方的墊款的還款	34	-	(3,187)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b>		<b>111,572</b>	<b>(109,121)</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b>(142,899)</b>	<b>129,235</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9,991	190,005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6,581	20,751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03,673</b>	<b>339,991</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207,887	339,991
減：已抵押存款	22	4,214	-
<b>合併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03,673</b>	<b>339,991</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是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3年9月25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年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一體化跨境物流服務。

董事認為，根據一致行動契據，最終控股股東為許先生、李女士及劉女士。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u>直接持有：</u>				
樂艙物流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PCW Investment Limited (「PCW Investment」)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u>間接持有：</u>				
PCW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PCW (HK)」)	香港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樂艙(青島)物流供應鏈有限公司 (「樂艙(青島)」)**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山東樂艙企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樂艙企管」)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 86,0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山東樂艙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樂艙」)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 42,618,000元	99%	提供跨境物流服務
寧波博亞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 5,000,000元	99%	提供跨境物流服務

## 1. 公司資料 (續)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				
上海絲金國際運輸有限公司 (「上海絲金」)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 7,470,000元	74%	提供跨境物流服務
博安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99%	船舶出租業務
深圳樂艙跨境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 5,000,000元	99%	提供跨境物流服務 及電子商務服務
寶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0美元	99%	船舶出租業務
樂艙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99%	船舶出租業務
青島博亞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800,000美元	99%	提供跨境物流服務
博亞青島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99%	船舶出租業務
博亞國際海運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99%	提供跨境運輸服務
LC WESTERN POST LOGISTIC INC (「LC WESTERN」)	美利堅合眾國	480,000美元	79%	提供倉儲服務
博亞廣州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99%	尚未開始營運
樂艙佳運航運有限公司* (「樂艙佳運航運」)*	香港	10,000港元	50%	提供跨境物流服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1. 公司資料(續)

\* 該等公司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因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權，故該等公司入賬作為附屬公司。

\*\* 樂艙(青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由於所有在中國註冊的集團公司並無官方英文名稱，故本公司管理層已盡最大努力將該等公司的中文名稱翻譯成有關英文名稱。

美元以下簡稱「美元」。

日圓以下簡稱「日圓」。

阿里亞里以下簡稱「馬達加斯加阿里亞里」。

港元以下簡稱「港元」。

## 2. 會計政策

### 2.1 呈列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按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是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 2. 會計政策 (續)

### 2.1 呈列基準 (續)

#### 合併基準 (續)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入賬，並持續合併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合併入賬時悉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三項控制權條件的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一間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但並無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外匯波動儲備；及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依照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相同基準，本集團早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應佔部分將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何者適用而定）。

###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制改革 – 第二支柱示範規則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 會計政策 (續)

###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續)

適用於本集團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重大會計政策。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中包含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可合理預期該等資訊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做出的決策，則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作出有關重要性的判斷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本集團已於財務報表附註2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中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呈列並無任何影響。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算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算被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亦澄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來制定會計估算。由於本集團的方法及政策與該等修訂一致，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縮小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中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交易，如租賃及退役義務。因此，實體須為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前提是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及遞延稅項負債。由於本集團並無應用初始確認例外情況，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稅收改革 – 第二支柱示範規則引入一項因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的第二支柱示範規則而產生的遞延稅項的確認和披露的強制性臨時例外規定。該等修訂亦引入對受影響實體的披露要求，以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更好地了解實體所面臨的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包括在第二支柱立法生效期間單獨披露與第二支柱所得稅相關的當期稅項，以及披露在有關其於立法頒佈或實質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的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敞口的已知或合理估計資料。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由於本集團不屬於第二支柱示範規則的範圍，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2. 會計政策 (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時應用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sup>2</sup>

- 1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所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在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兩者規定的不一致之處。該等修訂規定，當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數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按前瞻基準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剔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現可供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訂明賣方－承租人於計量售後租回交易中產生的租賃負債時所採用的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該等修訂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即2019年1月1日)之後簽訂的售後租回交易。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 會計政策 (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2020年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遞延結算的權利及遞延權利必須在報告期末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遞延結算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其本身的權益工具結算，且僅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選擇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所產生的負債契諾中，只有實體必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會影響該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實體須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諾的情況下，就非流動負債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應追溯應用，並允許提早應用。提早應用2020年修訂的實體須同時應用2022年修訂，反之亦然。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等修訂的影響以及現有貸款協議是否可能需要修訂。根據初步評估，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要求對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敞口的影響。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就於年度報告期初的可比資料、量化資料及中期披露提供若干過渡寬免。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規定當缺乏可兌換性時，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如何估計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允許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時，實體不得重述可比資料。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應於首次應用日期確認為對保留溢利的期初結餘或於權益單獨組成部分累計的匯兌差額的累計金額(如適用)的調整。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持有其通常不少於20%股本表決權的長期權益並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可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乃以本集團按權益會計法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及合併其他全面收入表。此外，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直接確認變動，則本集團會於合併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以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對銷，惟倘未變現虧損為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已計入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的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反之亦然，則保留權益不會重新計量。相反，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於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時，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後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 企業合併及商譽

企業合併乃以收購法列賬。轉讓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企業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本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企業合併及商譽 (續)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須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如企業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損益在損益表中確認。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收購對象股權的任何公允價值總額，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如代價及其他項目總額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於再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首次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出現減值，則測試會更頻密進行。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企業合併而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時，減值虧損便予以確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其後期間回撥。

倘商譽被分配至某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且該單位的部分業務被出售，則在釐定出售該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將包括於該業務的賬面值內。在此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關價值與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部分計量。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於計量日期在市場參與者間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假設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以符合彼等最佳經濟利益的方式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足夠可用數據以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允價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第一級 — 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 按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 — 按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透過（按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釐定等級中各個級別間是否出現轉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計算，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並無產生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在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能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則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估計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的貼現率貼現至現值。任何減值虧損均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內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該等開支分類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如出現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除商譽外，過往已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僅於釐定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所採用的估計出現變化時回撥，但有關金額不得超逾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回撥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除非資產以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回撥減值虧損按照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關聯方

有關方符合以下條件時，則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該方為下列人士或其家族之近親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施以重大影響；或
- (iii) 是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方為適用以下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是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其中一個實體是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其中一個實體是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且另一實體是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施以重大影響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屬於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一部分,則不進行折舊,而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如「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的會計政策所進一步闡述)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及運往所在地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重大檢查的開支於資產的賬面值資本化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分段重置,則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折舊。

折舊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以攤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而言,所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集裝箱	10%
船舶	7%至13%
汽車	19%至24%
傢俬及裝置	19%至32%
電子設備	19%至32%
裝飾及改良	29%至33%

如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各有不同,該項目的成本乃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之間進行分配,而每部分則單獨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審核及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已首次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該項資產的同一年度,於損益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為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入賬,且不予折舊。其於竣工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倘若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將主要通過銷售交易(而非通過持續使用)收回,則該等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在此情況下,資產或出售組別必須可以現狀即時出售,惟出售該等資產或出售組別僅受限於一般和慣常條款且必須有極大可能售出。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除投資物業和金融資產外)按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低者計量。分類為持作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不予折舊或攤銷。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在初步確認時以成本計量。在企業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

#### 軟件

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3至5年攤銷。

####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換取代價,則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租賃 (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乃於租賃開始日期 (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 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初步已產生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於資產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 (以較短者為準) 按直線法折舊，年期如下：

租賃辦公大樓	2至5年
--------	------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權的行使情況，則使用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 (含實質定額款項) 減任何租賃獎勵應收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在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含不易釐定的利率，故本集團使用其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長，並減少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倘存在修改、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 (如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 或購買相關資產選擇權的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租賃 (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其樓宇及設備的短期租賃 (即租期為開始日期起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權的租賃) 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視作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及筆記本電腦租賃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 (或當存在租賃修改) 時，將各租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未轉移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按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個組成部分。由於其經營性質，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入賬，並計入損益表的收入。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乃加於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上，並於租期內按租賃收入相同基準確認。或然租金乃於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將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均以融資租賃入賬。

##### 售後租回交易

本集團的轉讓資產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作為資產出售入賬及本集團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並確認等同於轉讓所得款項的金融負債。本集團透過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金融負債。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分類視乎金融資產合約現金流量的特徵及本集團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並未就此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實際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其公允價值加(倘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如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並未就此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為產生現金流量管理金融資產的方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會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以上兩者。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持有金融資產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目的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不屬於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購買或出售指需在市場規例或慣例規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乎以下分類：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予減值。收益及虧損於資產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時於損益中確認。

#####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

於初步確認後，倘權益投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的股權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回地將該權益投資分類為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而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永不回流損益表。倘股息付款權已確立，股息會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惟倘本集團受惠於該等所得款項作為收回部分金融資產成本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有關收益會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無須進行減值評估。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於財務狀況表按公允價值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則於損益確認。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或 (如適用) 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主要在下列情況下被終止確認 (即自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並無嚴重延遲的情況下，負責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以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續)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則其將評估其是否保留擁有該項資產的風險及回報，或其保留該等風險及回報的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繼續按本集團的持續參與程度確認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的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通過對所轉讓資產提供擔保方式繼續參與的，按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與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之較低者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持有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以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為基準，按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銷售所持有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的現金流量，此乃合約條款不可或缺的部分。

####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於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對於自初步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就可能於未來12個月內（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出現的違約事件計提撥備。對於自初步確認後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須在信貸虧損風險預期的剩餘年期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事件於何時發生（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自初步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本集團會考慮無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之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當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不可能在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增級前全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時，本集團亦可能認為該金融資產違約。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金融資產減值 (續)

##### 一般方法 (續)

當沒有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合理預期時，金融資產予以撇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在一般方法下可能會發生減值，並且除了貿易應收款項採用簡化方法（以下詳述）外，它們在以下階段分類用於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第一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且其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且其虧損撥備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不是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或當本集團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的實際權宜方法時，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計算。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 金融負債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項（視何者適用而定）。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及如為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金融負債 (續)

#####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視乎以下分類：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的影響不重大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在終止確認負債時及於按實際利率進行攤銷過程中，收益及虧損會在損益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將計及收購時的任何貼現或溢價，以及組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財務成本。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義務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方以大部分條款不同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一項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則該項置換或修改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而相關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所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予以抵銷，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額。

#####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個別識別基準計量。可變現淨值為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的完成成本及估計作出銷售所需的成本。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以及一般於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微及為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以及上文所界定的短期存款，減須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產生現有義務(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履行義務，則確認撥備，前提是能可靠估計有關義務涉及的金額。

倘本集團預期部分或全部撥備將可獲彌償，該彌償確認為單獨資產，惟僅於彌償基本上可確定時方予以確認。有關撥備的開支於扣除任何彌償後於損益表呈列。

倘貼現的影響重大，則已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將須用以履行義務的未來支出於各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貼現現值增加計入損益的財務成本。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將自稅務機關收回或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並根據截至各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且考慮本集團運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各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財務報告所列的賬面值兩者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初步確認商譽或一項交易(並非企業合併)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不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就與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而該等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於有應課稅溢利可動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的情況下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並非企業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及不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就與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及有應課稅溢利可動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轉回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照於各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實施的稅率（及稅法），以預期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的期間內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僅限於本集團擁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納稅實體或不同納稅實體（其有意以淨額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變現資產以及一併結算負債）於未來各期間（期間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大部分款項預期將結算或收回）徵收有關所得稅時可予抵銷。

####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能合理確定將收到補貼，且所有附帶條件將獲遵守的情況下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倘補貼與開支項目相關，則有關補貼於其擬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 收入確認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乃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該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將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收入確認 (續)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續)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時，代價金額於本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交換時估計。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其後得到解決時，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極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回撥。

當合約中包含融資部分，該融資部分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貨品或服務轉讓融資的重大利益時，收入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使用貼現率貼現，該貼現率將反映在本集團與客戶在合約開始時的單獨融資交易中。當合約中包含融資部分，該融資部分為在本集團提供了一年以上的重大財務利益時，合約項下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在合約負債上加算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至轉移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實際權宜之計，不會對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以下為本集團收入流的會計政策說明：

- (a) 來自跨境物流服務相關業務的收入於完成履約義務時於一段時間內確認，包括於各報告期末完成航運的應佔收入。
- (b) 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於資產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一般於交付產品時）確認。

#####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來自船舶租賃的收入於租船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通過應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入於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準確貼現至該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貼現率）確認。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將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合約負債

於本集團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前，在收到客戶的款項或應收客戶款項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當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將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合約負債確認為收入。

#### 僱員福利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加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香港僱員設有一項定額供款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百分比計算，並於依照強積金計劃的規則繳納供款時在損益表中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乃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所作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運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營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於中國大陸運營的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有關供款於應付時自損益扣除。

####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大量時間方可供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乃撥作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該等資產大致上完成並可供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該等借貸成本不再撥作資本。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列作開支。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就借取資金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力，故中期股息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 2. 會計政策 (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因為本集團的主要運營在中國大陸進行。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而納入各實體的財務報表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其各自的現行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價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各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法一致（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項目的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

於終止確認涉及預付代價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時，為確定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於初步確認時的匯率，初始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則本集團會釐定支付或收取每一筆預付代價的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各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則按與於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外匯波動儲備累計，惟非控股權益應佔的差額除外。出售海外業務時，該項海外業務相關的儲備累計金額會在損益表確認。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任何商譽，以及因收購而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的任何公允價值調整，均被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價換算。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與其隨附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受到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須於未來作出重大調整。

有重大風險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概述如下。

###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此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23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8,572,000元（2022年：人民幣8,572,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如按地理、客戶類型及評分劃立）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合逾期天數釐定。

撥備矩陣初步基於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而釐定。本集團將調整矩陣，藉以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舉例而言，倘預測經濟環境（即通脹率）預期將於未來一年惡化並可導致違約數目增加，則會調整過往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將予更新，並會分析前瞻性估計變動。

對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預測經濟環境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連性進行的評估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情況及預測經濟環境變化相當敏感。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預測經濟環境亦未必能代表客戶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19中披露。

####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組織業務單位，並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管理層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整體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

##### 地域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大中華區	955,420	4,236,275
其他	283,051	371,654
總收入	1,238,471	4,607,929

上述收入資料以各地理區域的出境貨物為基礎。

##### (b) 非流動資產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船舶及集裝箱主要用於全球各地域市場的貨物航運。因此，無法按地域範圍呈報船舶及集裝箱的位置，故船舶及集裝箱以未分配的非流動資產呈列。

#####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年度，概無來自一名主要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2022年：零)。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1,020,238	4,389,175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船舶租賃收入	218,233	218,754
總計	1,238,471	4,607,929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 (i) 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跨境物流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貨品或服務類型</b>			
跨境物流服務	996,654	—	996,654
銷售貨品	—	23,584	23,584
總計	996,654	23,584	1,020,238
<b>收入確認時間</b>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996,654	—	996,654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	23,584	23,584
總計	996,654	23,584	1,020,238
<b>地域市場</b>			
大中華區	731,418	23,584	755,002
其他	265,236	—	265,236
總計	996,654	23,584	1,020,238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續)

#### (i) 分拆收入資料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跨境物流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貨品或服務類型</b>			
跨境物流服務	4,389,175	—	4,389,175
總計	4,389,175	—	4,389,175
<b>收入確認時間</b>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4,389,175	—	4,389,175
總計	4,389,175	—	4,389,175
<b>地域市場</b>			
大中華區	4,140,022	—	4,140,022
其他	249,153	—	249,153
總計	4,389,175	—	4,389,175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間已確認的收入金額，有關金額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並從過往期間履行的履約義務中確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跨境物流服務	19,585	39,62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續)

### (ii)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 跨境物流服務

經營一體化跨境物流服務業務的收入隨時間確認，有關收入按年末各已完成航程時間比例釐定。

#### 貨品銷售

履約義務於交付貨品時達成，付款通常於交付後30至90日內到期（小客戶除外，該等客戶通常需要提前付款）。

於12月31日分配至剩餘履約義務（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將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2,910	19,585

分配至履約義務的所有交易價格金額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上文披露的金額並不包括受約束的可變代價。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政府補貼	895	571
利息收入	1,959	2,081
匯兌收益	2,007	6,8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	202	—
其他	647	52
總計	5,710	9,507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所提供服務的成本		<b>938,616</b>	4,025,832
已出售存貨的成本		<b>23,462</b>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b>39,509</b>	34,5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b>4,853</b>	4,434
無形資產攤銷	16	<b>402</b>	375
持作出售資產減值	18	–	36,450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19	<b>1,524</b>	9,466
– 其他應收款項	20	<b>902</b>	(6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收益)／虧損		<b>(202)</b>	23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b>46</b>	159
政府補貼		<b>(895)</b>	(571)
匯兌收益		<b>(2,007)</b>	(6,803)
利息收入		<b>(1,959)</b>	(2,0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b>877</b>	2,816
出售使用權資產虧損		<b>39</b>	–
上市開支		<b>24,536</b>	22,470
核數師薪酬		<b>1,650</b>	–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附註8))：			
– 工資、薪金及其他津貼		<b>41,241</b>	51,525
–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b>8,481</b>	8,324
總計		<b>49,722</b>	59,849

\* 並無本集團(作為僱主)可用作減少現有供款水平的已沒收供款。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7. 財務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4,812	4,372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14(b))	576	455
總計	5,388	4,827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年內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231	15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476	2,293
績效獎金	112	1,044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184	218
小計	2,772	3,555
總計	3,003	3,705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續)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海波先生、顧琳博士及齊銀良先生於2023年8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已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海波先生	77	50
顧琳博士	77	50
齊銀良先生	77	50
總計	231	150

年內並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2022年：無)。

### (b) 執行董事

#### 2023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績效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及社會福利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艷女士	-	738	-	18	756
朱佳麗女士	-	384	32	39	455
余臻榮先生	-	40	-	-	40
小計	-	1,162	32	57	1,251
最高行政人員：					
許昕先生	-	1,314	80	127	1,521
總計	-	2,476	112	184	2,77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 (b) 執行董事(續)

2022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績效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及社會福利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艷女士	-	1,320	694	54	2,068
朱佳麗女士	-	360	180	38	578
余臻榮先生	-	-	-	-	-
小計	-	1,680	874	92	2,646
最高行政人員：					
許昕先生	-	613	170	126	909
總計	-	2,293	1,044	218	3,555

年內，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2022年：無)。

##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括一名董事(2022年：兩名董事)。有關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有關並非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餘下四名(2022年：三名)最高薪酬僱員於年內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231	2,769
績效獎金	134	317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317	224
總計	2,682	3,310

薪酬介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2023年 僱員人數	2022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4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3
總計	4	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10.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所在及運營的司法管轄區內或由該司法管轄區產生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公司無須於該司法管轄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年內在香港產生的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除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年內有權享有小微企業的優惠所得稅稅率20%，首人民幣1,000,000元的年度應稅收入可減免75%外，中國大陸即期所得稅按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釐定的應課稅溢利的25%的法定稅率計提撥備。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大陸	1,106	8,598
香港	264	857
遞延稅項(附註26)	1,711	(379)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3,081	9,076

## 10. 所得稅 (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22,668	395,383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30,667	98,846
附屬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13,136)	(30,940)
不可扣稅開支	142	476
無須繳付稅項的收入(a)	(28,565)	(59,424)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	13,962	78
聯營公司應佔損益	11	40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3,081	9,076

(a) 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的航運業務的溢利並非源自香港或於香港產生，獲豁免繳納香港利得稅並反映為無須繳付稅項的收入。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稅項為人民幣11,000元(2022年：人民幣40,000元)，計入合併損益表中的「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11. 股息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數目已就附註27所述重組及資本化發行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猶如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已於2022年1月1日完成。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63,607,277股普通股(2022年：255,543,156股)計算，經調整以反映年內供股。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118,877</b>	380,944

	股份數目	
	2023年	2022年
<b>股份</b>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263,607,277</b>	255,543,156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集裝箱 人民幣千元	船舶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裝飾及改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2023年12月31日</b>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325,009	97,829	8,793	2,054	3,140	21,542	458,367
累計折舊	(45,815)	(9,040)	(3,956)	(948)	(2,198)	(10,383)	(72,340)
匯兌調整	13,474	748	-	-	-	89	14,311
賬面淨值	292,668	89,537	4,837	1,106	942	11,248	400,338
於2023年1月1日							
添置	363	61,566	7,715	399	344	5,007	75,394
出售	(17,841)	-	(30)	(20)	-	-	(17,891)
年內計提的折舊(附註6)	(24,045)	(4,699)	(2,234)	(302)	(430)	(7,799)	(39,509)
匯兌調整	4,958	1,514	5	1	4	97	6,579
於2023年12月31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	256,103	147,918	10,293	1,184	860	8,553	424,911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288,859	159,395	14,836	2,238	3,276	26,549	495,153
累計折舊	(51,188)	(13,739)	(4,548)	(1,055)	(2,420)	(18,182)	(91,132)
匯兌調整	18,432	2,262	5	1	4	186	20,890
賬面淨值	256,103	147,918	10,293	1,184	860	8,553	424,91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集裝箱 人民幣千元	船舶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裝飾及改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2022年12月31日</b>							
於2022年1月1日：							
成本	200,356	97,829	6,206	1,133	2,644	11,674	319,842
累計折舊	(34,832)	(6,044)	(2,724)	(825)	(1,789)	(4,395)	(50,609)
匯兌調整	(1,635)	(7,077)	-	-	-	(100)	(8,812)
賬面淨值	163,889	84,708	3,482	308	855	7,179	260,421
於2022年1月1日							
添置	298,136	-	2,773	929	508	9,868	312,214
出售	(36,522)	-	(186)	(8)	(12)	-	(36,728)
轉至持作出售資產(附註18)	(124,126)	-	-	-	-	-	(124,126)
年內計提的折舊(附註6)	(23,818)	(2,996)	(1,232)	(123)	(409)	(5,988)	(34,566)
匯兌調整	15,109	7,825	-	-	-	189	23,123
於2022年12月31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	292,668	89,537	4,837	1,106	942	11,248	400,338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325,009	97,829	8,793	2,054	3,140	21,542	458,367
累計折舊	(45,815)	(9,040)	(3,956)	(948)	(2,198)	(10,383)	(72,340)
匯兌調整	13,474	748	-	-	-	89	14,311
賬面淨值	292,668	89,537	4,837	1,106	942	11,248	400,338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3,638,000元(2022年：人民幣33,955,000元)的若干船舶已作抵押，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其他借款。

## 14.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多項樓宇、船舶及集裝箱訂有租賃合約。樓宇租賃期一般介乎2至5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在本集團以外轉讓及轉租租賃資產。船舶及集裝箱的租賃期通常為12個月或以下。本集團已選擇不就該短期租賃合約確認使用權資產。概無存在施加任何限制或契諾的情況。

####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8,028	4,504
添置	3,970	7,958
出售	(161)	–
已計提折舊(附註6)	(4,853)	(4,434)
於12月31日	6,984	8,028

####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7,989	5,031
新增租賃	3,970	7,957
出售	(122)	–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576	455
付款	(5,638)	(5,454)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6,775	7,98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14.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 (b) 租賃負債 (續)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下列項目分析：		
流動部分	4,579	3,399
非流動部分	2,196	4,590

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37中披露。

### (c) 於損益確認與租賃相關的金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576	45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4,853	4,434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以銷售成本計)	14,633	1,220,697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20,062	1,225,586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於財務報表附註30(c)披露。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將若干集裝箱船舶出租予第三方。集裝箱船舶的租賃期介乎1個月至22個月。

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218,233,000元 (2022年：人民幣218,754,000元)，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於2023年12月，本集團與其租戶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於未來期間的應收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9,833	133,872

## 15.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成本	8,572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8,572
於2022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8,572
年內減值	—
於2022年12月31日	8,572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8,572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8,572
於2023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8,572
年內減值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8,572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8,572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8,57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15. 商譽 (續)

###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企業合併獲得的商譽會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

#### 上海絲金現金產生單位

上海絲金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有關計算使用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得出。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為每年14.7% (2022年：14.7%)。用於推斷五年期後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2.3% (2022年：2.3%)。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計算使用價值的關鍵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賬面值超過上海絲金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上海絲金	8,572	8,572

計算上海絲金現金產生單位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的使用價值時使用了假設。下文描述管理層根據其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所依據的各項關鍵假設：

預算收入 — 預算銷售金額乃基於過往數據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的期望。

預算毛利率 — 用於釐定分配至預算毛利率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實現的平均毛利率。

長遠增長率 — 用於釐定分配至年度收入增長率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實現的年度收入，並因預期效率改善及預期市場發展而上升。

貼現率 — 所用的貼現率為除稅前貼現率，並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 15. 商譽 (續)

分配至上海絲金的年度收入增長率及貼現率的關鍵假設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2023年	2022年
長遠增長率	2.30%	2.30%
貼現率	14.7%	14.7%

### 關鍵假設變動的敏感度：

在所有其他假設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公司管理層通過減少1%長遠增長率或增加1%貼現率進行敏感度測試。對上海絲金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淨空）之金額的影響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淨空	4,227	7,154
減少長遠增長率的影響	(835)	(1,595)
增加貼現率的影響	(1,825)	(2,593)

考慮到根據評估仍有足夠的淨空，本公司管理層認為，上述關鍵參數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於2023年12月31日上海絲金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商譽已於2023年12月31日進行減值測試。本公司董事認為，與於2023年12月31日完成商譽減值評估時所採用者相比，所採納的關鍵假設並無重大變動，並認為於2023年12月31日並無減值撥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16.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b>2023年12月31日</b>	
於2023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2,127
添置	142
年內已計提攤銷(附註6)	(402)
於2023年12月31日	1,867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6,873
累計攤銷	(5,006)
賬面淨值	1,867
<b>2022年12月31日</b>	
於2022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2,248
添置	254
年內已計提攤銷(附註6)	(375)
於2022年12月31日	2,127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6,731
累計攤銷	(4,604)
賬面淨值	2,127



## 17.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權益投資	2,300	2,391

由於本集團認為上述權益投資具有戰略性質，故該等投資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 18. 持作出售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86,557	—
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	124,126
出售	(13,166)	—
確認減值虧損	—	(36,450)
匯兌調整	1,468	(1,119)
於12月31日	74,859	86,557

持作出售資產減值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6,450	—
出售	(5,693)	—
確認減值虧損(附註6)	—	36,450
於年末	30,757	36,450

持作出售資產按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19. 貿易應收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6,623	164,979
減值	(17,363)	(15,839)
賬面淨值	89,260	149,140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30至60天。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力求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上述情況以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不同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就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41,509	41,789
1至3個月	14,595	57,422
3至6個月	7,857	26,090
6至12個月	1,395	11,589
超過1年	23,904	12,250
總計	89,260	149,14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情況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5,839	6,373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6)	1,524	9,466
於年末	17,363	15,839

## 19. 貿易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群的逾期天數計算。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資料：

###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時長					總計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至12個月	超過1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19%	4.73%	9.40%	34.69%	100.00%	15.29%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42,009	15,319	8,672	2,136	8,913	77,049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500	724	815	741	8,913	11,693

### 2022年12月31日

	逾期時長					總計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6個月	6至12個月	超過1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62%	1.43%	6.68%	48.26%	100.00%	3.64%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42,050	58,072	26,800	3,705	86	130,713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261	828	1,790	1,788	86	4,753

本集團就與客戶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根據管理層對個別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評估按特定基準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賬面總額為人民幣29,574,000元(2022年：人民幣34,266,000元)及預期信貸虧損為人民幣5,670,000元(2022年：人民幣11,086,000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a)	584,925	406,543
出售集裝箱應收代價	4,034	1,392
按金	10,795	9,145
應收股息	835	835
其他可收回稅項	954	482
向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提供的貸款	8,463	-
其他	2,969	8,909
	<b>612,975</b>	427,306
減值撥備	<b>(1,751)</b>	(849)
	<b>611,224</b>	426,457
分析如下：		
即期部分	<b>30,355</b>	49,276
非即期部分	<b>580,869</b>	377,181

(a) 購買船舶的預付款項及向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提供的貸款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b) 除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提供的貸款外，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849	1,472
確認／(撥回)減值虧損(附註6)	902	(623)
於年末	<b>1,751</b>	849

##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權益投資	9,970	6,368

上述權益投資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原因為本集團選擇不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 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7,887	339,991
減：已抵押存款	4,21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3,673	339,991

於2023年12月31日，已抵押存款人民幣4,214,000元（2022年：無）已抵押作為信用證的擔保。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以人民幣計價	19,764	45,495
以美元計價	59,989	294,495
以日元計價	—	1
以馬達加斯加阿里亞里計價	468	—
以港元計價	127,666	—
總計	207,887	339,991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價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9,764,000元（2022年：人民幣45,495,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交易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而信譽良好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3.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47,842	335,838
逾1年	24,556	552
	<b>172,398</b>	<b>336,390</b>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一般於30至60日內結算。

###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a)	2,910	19,585
按金	7,439	6,000
工資和福利應付款項	5,804	11,615
購買集裝箱應付款項	4,383	45,432
其他應付稅項	257	405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15,185	–
其他	14,487	43,756
	<b>50,465</b>	<b>126,793</b>

附註：

(a) 合約負債明細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向客戶收取的短期墊款 跨境物流服務	2,910	19,585
合約負債總額	<b>2,910</b>	<b>19,585</b>

合約負債包括向跨境物流服務客戶收取的短期墊款的付款，其將於一年內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為收入。

(b)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b>即期</b>						
銀行貸款－有擔保	<b>3.25-3.65</b>	<b>2024年</b>	<b>10,000</b>	3.65-3.70	2023年	10,000
其他長期貸款的即期部分						
－有擔保	<b>11.81</b>	<b>2024年</b>	<b>20,024</b>	11.81	2023年	17,514
其他長期貸款的即期部分						
－無擔保	<b>4.35</b>	<b>2024年</b>	<b>21,242</b>	—	—	—
小計			<b>51,266</b>			27,514
<b>非即期</b>						
其他貸款－有擔保	—	—	—	11.81	2024年	19,384
其他貸款－無擔保	—	—	—	4.35	2024年	20,032
小計			—			39,416
總計			<b>51,266</b>			66,930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銀行貸款應償還款項：		
一年內	<b>10,000</b>	10,000
其他借款應償還款項：		
一年內	<b>41,266</b>	17,514
第二年內	—	39,416
	<b>41,266</b>	56,930
	<b>51,266</b>	66,93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除人民幣41,266,000元的借款以美元計價外，本集團其餘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價（2022年：人民幣56,930,000元）。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全部以固定利率計息。

於2023年12月31日，若干最多人民幣10,000,000元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由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及獨立第三方作出擔保（2022年：人民幣10,000,000元）。

於2023年12月31日，若干最多人民幣20,024,000元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以集裝箱船舶作抵押（2022年：人民幣36,898,000元）。

## 26.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於年內的變動情況如下：

### 遞延稅項負債

	來自企業合併的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53	1,651	2,204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87)	(165)	(252)
於2023年12月31日	466	1,486	1,952

### 遞延稅項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產生 的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的權益投資公允 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可用於抵銷未來 應課稅溢利的虧損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601	58	1,058	28	1,103	1,114	4,962
從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的遞延稅項	-	-	-	(28)	-	-	(28)
年內從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154)	(58)	(1,053)	-	(413)	(285)	(1,963)
於2023年12月31日	1,447	-	5	-	690	829	2,971



## 26. 遞延稅項 (續)

### 遞延稅項負債

	來自企業合併的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641	1,041	1,682
年內(計入損益)/從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88)	610	522
於2022年12月31日	553	1,651	2,204

### 遞延稅項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產生的公允價值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 權益投資公允 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可用於抵銷未來 應課稅溢利的虧損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168	-	-	63	1,427	1,438	4,096
從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的 遞延稅項	-	-	-	(35)	-	-	(35)
年內計入損益/ (從損益扣除)的 遞延稅項	433	58	1,058	-	(324)	(324)	901
於2022年12月31日	1,601	58	1,058	28	1,103	1,114	4,96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6. 遞延稅項 (續)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175	3,010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156)	(252)

以下項目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65,062	3,987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2,759,000元（2022年：人民幣11,717,000元），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以抵銷發生虧損的實體於未來的應課稅溢利。

本集團須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就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5%。

於2023年12月31日，並無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所成立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款盈利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金將保留於中國內地以擴展本集團的運營，因此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在可見將來分派該等盈利。於2023年12月31日，與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且並未就其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差額總金額合共約人民幣942,986,000元（2022年：人民幣816,836,000元）。

## 27. 股本

### 股份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286,269,156股(2022年：42,590,526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b>205</b>	29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
發行普通股	(a)	42,164,522	28
根據換股協議發行普通股	(b)	426,004	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b>42,590,526</b>	<b>29</b>
資本化後發行普通股	(c)	<b>212,952,630</b>	<b>153</b>
上市後發行普通股	(c)	<b>28,390,000</b>	<b>21</b>
超額配股權後發行普通股	(d)	<b>2,336,000</b>	<b>2</b>
於2023年12月31日		<b>286,269,156</b>	<b>205</b>

- (a)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一股份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一名初始認購人(一名獨立第三方)，其後按面值轉讓予Lecang Shining Limited(一間由李艷女士最終控制的公司)。為了反映山東樂艙重組前於境外層級的當時持股架構，本公司於同日按彼等各自於山東樂艙的相應股權向山東樂艙當時各股東的離岸控股公司配發及發行42,164,521股股份。
- (b) 於2022年10月7日，PCW Limited(「PCW」)與本公司訂立換股協議，據此，PCW向本公司轉讓一股PCW Investment的股份(為PCW Investme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本公司向PCW發行426,004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0%)的代價。有關換股完成後，PCW Investment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PCW(HK)(PCW Investment的全資附屬公司)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c) 就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而言，已發行28,39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發行價為每股5.13港元，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約為145,64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33,633,000元)。此外，本公司資本化發行212,952,630股股份。本公司股份於2023年9月22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d) 於2023年10月18日，本公司就首次公開發售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2,336,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發售價為每股5.13港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8.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合併權益變動表呈列。

### (a) 資本儲備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指重組完成前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當時控股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及本集團現時旗下若干附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儲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儲備即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的未變現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

### (c)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須按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稅後純利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公積金結餘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在相關中國法規及本集團組織章程細則所載若干限制的規限下，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抵銷虧損，或轉換以增加股本，惟有關轉換後的結餘不得少於本集團註冊資本的25%。公積金不得用作其設立目的以外的用途，亦不得作為現金股息分派。

## 29.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2023年	2022年
非控股權益持有股權百分比：		
山東樂艙	1%	1%
LC WESTERN	21%	—
樂艙佳運航運	50%	—

29.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續)

	2023年	2022年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年內溢利／(虧損)：		
山東樂艙	1,418	5,024
LC WESTERN	(206)	—
樂艙佳運航運	(285)	—
於報告日期的非控股權益累計餘額：		
山東樂艙	11,542	10,144
LC WESTERN	4,492	—
樂艙佳運航運	8,368	—

下表說明上述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的金額為任何公司間撇銷前的金額：

2023年	山東樂艙 人民幣千元	LC WESTERN 人民幣千元	樂艙佳運航運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38,471	4,772	2,529
總開支	(1,109,509)	(5,787)	(3,039)
年內溢利／(虧損)	128,962	(1,015)	(510)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133,694	(976)	(569)
流動資產	205,329	22,015	34,177
非流動資產	1,025,979	6	—
流動負債	(126,934)	(22)	(6,358)
非流動負債	(2,352)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1,450	(991)	(77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95,458)	(1)	(24,63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3,826)	22,975	28,388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244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66,590)	21,983	2,98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29.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續)

2022年	山東樂艙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607,929
總開支	(4,221,368)
年內溢利	386,56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471,506
流動資產	772,465
非流動資產	803,781
流動負債	(575,310)
非流動負債	(46,21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86,13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89,24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4,288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0,4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41,576

### 30.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作為辦公空間的租賃安排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增加分別為人民幣2,981,000元(2022年：人民幣7,957,000元)及人民幣2,981,000元(2022年：人民幣7,957,000元)。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集裝箱供應商BORT MARINE ENGINEERING PTE. LTD訂立協議，按4.35%的利率延長應付款項人民幣19,680,000.00元的付款時間，於2024年12月31日到期。

於2022年8月5日，許昕先生與樂艙企管訂立附時間期限的股份轉讓協議、表決權委託協議及收益權歸屬協議，據此(i)許昕先生同意於2023年2月5日將6,373,171股股份(約佔山東樂艙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4.96%)(「相關股份」)轉讓予樂艙企管，現金代價為人民幣9,711,000元；及(ii)於轉讓相關股份前，許昕先生同意自2022年8月5日起將相關股份的表決權及收益(包括收取股息、其他分派及其他經濟利益)權委託予樂艙企管。

### 30.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計息銀行及 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66,930	7,989	9,71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7,212)	(5,638)	(9,711)
出售	-	(122)	-
已付利息	(3,264)	-	-
利息開支	4,812	576	-
新增租賃	-	3,970	-
於2023年12月31日	51,266	6,775	-
於2022年1月1日	90,040	5,031	3,09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42,790)	(5,454)	(3,097)
非現金交易	19,680	-	9,711
已付利息	(4,372)	-	-
利息開支	4,372	455	-
新增租賃	-	7,957	-
於2022年12月31日	66,930	7,989	9,711

####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15,622	1,216,166
融資活動內	5,638	5,454
總計	21,260	1,221,620

### 31. 或然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內並無或然負債(2022年：無)。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32. 資產抵押

本集團就其若干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所抵押的資產以及就開出信用證所抵押的資產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及22。

### 33. 承擔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計提：		
集裝箱船舶	1,393,167	1,508,722
非上市權益投資	—	3,400
	<b>1,393,167</b>	<b>1,512,122</b>

### 34. 關聯方交易

#### (a) 關聯方姓名／名稱及與本集團的關係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許昕(「許昕先生」)	控股股東
李艷(「李艷女士」)	控股股東
朱佳麗(「朱佳麗女士」)	本集團董事
上海融倉供應鏈有限公司(「上海融倉供應鏈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樂艙網國際物流(無錫)有限公司 (「樂艙網國際物流(無錫)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青島安佳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青島安佳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受一名董事近親控制的公司
青島弘毅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青島弘毅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受一名控股股東近親控制的公司
青島樂艙科技有限公司(「青島樂艙科技有限公司」)	受一名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 34. 關聯方交易 (續)

(b) 除財務報表附註30(a)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與關聯方有下列交易：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向關聯方墊款</b>		
朱佳麗女士	-	50
青島樂艙科技有限公司	-	462
總計	-	512
<b>向關聯方墊款的還款</b>		
李艷女士	-	3
朱佳麗女士	50	-
青島樂艙科技有限公司	462	-
青島弘毅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19	-
總計	631	3
<b>來自一名關聯方的墊款</b>		
許昕先生	-	90
<b>來自關聯方的墊款的還款</b>		
許昕先生	-	114
上海融倉供應鏈有限公司	-	3,072
青島安佳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	1
總計	-	3,187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來自一名關聯方的收益</b>		
樂艙網國際物流(無錫)有限公司	138	-

該等交易乃根據相關訂約方相互協定的條款及條件而進行。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34. 關聯方交易 (續)

### (c) 與關聯方的未償付結餘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應收關聯方款項：</b>		
樂艙網國際物流(無錫)有限公司	52	-
青島弘毅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119
朱佳麗女士	-	50
青島樂艙科技有限公司	-	462
<b>總計</b>	<b>52</b>	<b>631</b>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b>		
許昕先生	-	9,711

###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3,865	4,146
績效獎金	178	1,536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463	484
<b>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總額</b>	<b>4,506</b>	<b>6,166</b>

有關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 3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金融工具類別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總計
	強制指定 人民幣千元	權益投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	25,345	25,3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附註21)	9,970	-	-	9,9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的權益投資(附註17)	-	2,300	-	2,300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9)	-	-	89,260	89,260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附註34)	-	-	52	52
已抵押存款	-	-	4,214	4,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	-	-	203,673	203,673
總計	9,970	2,300	322,544	334,814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3)	172,39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9,52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25)	51,266
總計	263,18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3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續)

各金融工具類別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續)

2022年12月31日

###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總計
	強制指定 人民幣千元	權益投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	19,432	19,4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附註21)	6,368	-	-	6,3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的權益投資(附註17)	-	2,391	-	2,391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9)	-	-	149,140	149,140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附註34)	-	-	631	6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	-	-	339,991	339,991
總計	6,368	2,391	509,194	517,953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3)	336,39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71,2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25)	66,930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附註34)	9,711
總計	484,246

### 3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賬面值合理地與公允價值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9,970</b>	6,368	<b>9,970</b>	6,368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b>2,300</b>	2,391	<b>2,300</b>	2,391
<b>總計</b>	<b>12,270</b>	8,759	<b>12,270</b>	8,759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計息其他借款，以及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大致相若，主要是因為該等工具的短期到期性質。

本集團財務部門在財務經理的領導下負責釐定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和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確定估值中所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須經首席財務官審核批准。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而言，每年須與審核委員會就估值程序及結果進行兩次討論。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該工具於自願訂約方(而非強迫或清盤出售)之間當前交易中的可交易金額入賬。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採用基於資產的方法進行估計，其中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資產淨值的經調整賬面值。資產淨值的經調整賬面值大幅增加將導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大幅增加。倘本集團持有的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10%，則年內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996,000元(2022年：人民幣637,000元)。其他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報價。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3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已通過採用市場估值技術基於並無可觀察的市價或費率支持的假設進行估計。估值要求董事根據行業、規模、槓桿及策略確定可比較公眾公司(同業)，計算每間所識別的可比較公司的市價相對賬面值的比率(「市賬率」)。倍數按可比較公司的企業價值除以盈利計算。出於可比較公司之間的流動性不足及規模差異等考慮，交易倍數隨後基於公司具體的實際情況予以貼現。貼現倍數用於相應非上市權益投資的盈利，以計算公允價值。董事相信此估值技術產生的估計公允價值(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賬)及相關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為合理，亦為報告期末的最恰當價值。

以下為金融工具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估值所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連同量化敏感度分析的概要：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性
非上市權益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的平均市賬率倍數	1.61 (2022年： 1.62)	倍數上升／下跌5% (2022年：5%)將導致 公允價值增加／ 減少人民幣115,000元 (2022年：人民幣115,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貼現	37.85% (2022年： 37.85%)	貼現上升／下跌5% (2022年：5%)將導致 公允價值減少／ 增加人民幣70,000元 (2022年：人民幣70,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貼現指本集團釐定市場參與者於有關投資定價時考慮的溢價及貼現金額。

### 3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續)

####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2023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	-	2,300	2,3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	9,970	9,970
總計	-	-	12,270	12,270

2022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	-	2,391	2,3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	6,368	6,368
總計	-	-	8,759	8,75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3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 公允價值層級(續)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續)

於本年度，第三級內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於1月1日	8,759	3,300
購買	3,400	3,300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計入其他收入的收益總額	202	(232)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收益總額	(91)	141
自第二級轉出(a)	-	2,250
於12月31日	12,270	8,759

- (a)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允價值計量的轉移，亦無其他轉入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出(2022年：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自第二級轉出並轉入第三級，金額為人民幣2,250,000元)。

權益投資自第二級轉移至第三級的原因是無法獲得可觀察的非上市投資近期交易。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各項均由其運營直接產生。本集團另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已抵押存款及計息其他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運營籌集資金。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採取保守的風險管理策略。董事會審閱及協定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該等政策概述如下。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的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附註25所載的本集團其他借款有關。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本集團採用固定利率管理其利息成本。

####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經營單位的銷售及採購均以相關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的交易貨幣風險極小。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匯率的變動管理外匯風險。

下表顯示於各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下，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產生自以美元計值的金融工具）中的美元匯率可能合理變動的敏感度。

	匯率上升／(下降) %	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b>2023年</b>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1,728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1,728)
<b>2022年</b>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3,135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3,13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受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所有有意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貸核證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項餘額，故面臨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對於並非以相關經營單位功能貨幣計值的交易，未經信貸控制主管的特別批准，本集團不會提供信貸條款。

#### 最大風險敞口及年末階段分類

下表顯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素質及最大風險敞口（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有其他無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資料）及年末階段分類。

所呈列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及融資擔保合約的信貸風險敞口。

於2023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29,574	77,049	106,623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 正常**	27,096	-	-	-	27,096
已抵押存款 - 未逾期	4,214	-	-	-	4,214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52	-	-	-	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未逾期	203,673	-	-	-	203,673
總計	235,035	-	29,574	77,049	341,658

###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信貸風險 (續)

#### 最大風險敞口及年末階段分類 (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34,266	130,713	164,979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20,281	–	–	–	20,281
應收關聯方款項**	631	–	–	–	6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未逾期	339,991	–	–	–	339,991
總計	360,903	–	34,266	130,713	525,882

\* 就本集團應用減值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19中披露。

\*\* 倘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並未逾期，且概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其信貸素質將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素質將被視為「呆賬」。

有關本集團因貿易應收款項而面臨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19中揭露。

由於本集團僅與受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並無抵押要求。信貸風險的集中度乃根據客戶／交易對手方、地理區域及行業分部進行管理。由於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群廣泛分散於不同分部及行業，因此本集團內並無重大的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通過利用計息其他借款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現金流量持續受到密切監控。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基於合約未貼現款項的到期概況如下：

#### 2023年12月31日

	少於三個月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三個月 但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1,559	3,428	2,351	7,33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7,214	47,187	—	54,401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3)	172,398	—	—	172,3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9,520	—	—	39,520
總計	220,691	50,615	2,351	273,657

#### 2022年12月31日

	少於三個月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三個月 但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1,182	3,545	4,740	9,46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8,688	23,983	41,935	74,606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3)	336,390	—	—	336,3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1,215	—	—	71,215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附註34)	9,711	—	—	9,711
總計	427,186	27,528	46,675	501,389

###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及維持穩健資本比率的能力，以支持其業務並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就經濟狀況及有關資產的風險特徵變動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不受限於任何外部資本要求。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本集團採用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情況，而資產負債比率乃以計息借款及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總和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25)	51,266	66,930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附註34)	-	9,711
總計	51,266	76,641
權益總額	1,164,403	891,179
資產負債比率	4.40%	8.60%

### 38.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3年12月31日後，本公司並無重大期後事項。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8,390	8,390
非流動資產總值	8,390	8,39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0	29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7,539	—
流動資產總值	127,569	29
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3,297	—
流動負債總額	3,297	—
流動資產淨值	124,272	29
資產淨值	132,662	8,419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05	29
儲備	132,457	8,390
權益總額	132,662	8,419

###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7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	-	-	-	-
發行股份	29	8,390	-	-	8,419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 月 1 日	29	8,390	-	-	8,41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1,749)	(9,117)	(10,866)
發行股份	176	144,451	-	-	144,627
股份發行開支	-	(9,518)	-	-	(9,518)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5	143,323	(1,749)	(9,117)	132,662

### 40.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2024年3月26日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b>1,238,471</b>	4,607,929	4,195,393	781,524
銷售成本	<b>(1,011,853)</b>	(4,062,629)	(3,738,556)	(717,738)
<b>毛利</b>	<b>226,618</b>	545,300	456,837	63,786
其他收入及收益	<b>5,710</b>	9,507	23,731	9,819
銷售及分銷開支	<b>(17,366)</b>	(18,608)	(14,686)	(9,839)
行政開支	<b>(83,083)</b>	(87,141)	(49,816)	(28,914)
其他開支	<b>(1,351)</b>	(3,396)	(4,154)	(84)
財務成本	<b>(5,388)</b>	(4,827)	(8,033)	(3,809)
持作出售資產減值虧損	<b>-</b>	(36,450)	-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b>(2,426)</b>	(8,843)	(2,116)	(1,13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損益	<b>(46)</b>	(159)	5,960	281
<b>除稅前溢利</b>	<b>122,668</b>	395,383	407,723	30,105
所得稅開支	<b>(3,081)</b>	(9,076)	(15,685)	(2,565)
<b>年內溢利</b>	<b>119,587</b>	386,307	392,038	27,540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118,877</b>	380,944	384,085	25,521
非控股權益	<b>710</b>	5,363	7,953	2,019
	<b>119,587</b>	386,307	392,038	27,540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b>1,026,813</b>	801,828	294,040	140,590
流動資產	<b>418,674</b>	638,679	839,546	185,971
<b>資產總值</b>	<b>1,445,487</b>	1,440,507	1,133,586	326,561
<b>權益及負債</b>				
權益總額	<b>1,164,403</b>	891,179	481,965	106,708
非流動負債	<b>2,352</b>	44,258	25,454	15,113
流動負債	<b>278,732</b>	505,070	626,167	204,740
<b>負債總額</b>	<b>281,084</b>	549,328	651,621	219,853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1,445,487</b>	1,440,507	1,133,586	326,561

## 詞彙表及釋義

「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於2024年5月20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於2023年8月23日有條件採納並將於上市後生效的經修訂及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報告而言且僅供地理參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報告對「中國」的提述不適用於香港、澳門及台灣
「跨境物流」	指	全球各國之間的产品轉移
「清關」	指	通過海關及相關機構進行進出口申報及獲得放行的過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樂艙物流」或「本公司」	指	乐艙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22年7月2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上市」	指	本公司於2023年9月25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即2023年9月25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 詞彙表及釋義

「青島集諒」	指	青島集諒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5月2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許昕先生、李艷女士及劉泉香女士分別擁有60%、25%及15%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山東樂艙」	指	山東樂艙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山東博亞國際物流有限公司、青島創鑫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及青島創鑫貨運代理有限公司），一間於2004年11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2015年11月27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EU」	指	二十英呎當量單位，是指長度為20英呎、高度為八英呎六英寸、寬度為八英呎的集裝箱體積的標準計量單位
「船舶出租」	指	一種租賃形式，船東向承租人提供一艘有人駕駛的船舶，承租人在合約期內租用該船舶從事約定的服務，並支付租金
「超大型集裝箱船舶」	指	運力為14,000至24,000TEU，並將所有貨物裝在拖車大小的多式聯運集裝箱中的貨船